分类号		号	I242.4

学号<u>2018X05010113</u>

学校代码_____10513

密级_____



硕士学位论文

(学术学位)

论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另类"女性形象

作者姓名:	任荣		
一级学科:	汉语言文学		
二级学科:	中国古代文学		
指导教师:	石麟教授		
发 辩 日 邯 ·	2021年5月24日		

A Thesis Submitted in Fulfillment of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Literature Theory

On the "alternative" female images in novels in the late Ming and early Qing Dynasties

Candidate : Ren Rong

Major : Ancient Chinese Literature

Supervisor : Prof. Shi Lin

Hubei Normal University Huangshi 435002, P. R. China 24 May , 2021

摘要

在明末清初的文坛上,一大批题材独特,风格迥异的小说相继问世,既有以《三言》、《二拍》为代表的短篇小说,也有以《续金瓶梅》、《醒世姻缘传》为代表的长篇叙事小说,更出现了如《聊斋志异》这样伟大的文言短篇小说。这些小说的出现让许多具有独特魅力的"另类"女性作为文学艺术的表现素材被搬上了文学史的舞台。其中冠以"淫毒"、"悍妒"、"河东狮吼"的违反传统伦理的女性族群可以说是"另类"女性群体的典型代表,这些女性群体相对于传统的恪守三从四德"大家闺秀"来说虽然数量狭小,但也成为家庭和社会中不可或缺的一员。

然而,当这批"另类"女性在小说中大量涌现时,势必对以男权为中心的传统社会造成冲击,刷新那些陶醉于女性奉"夫为妻纲"为标准的男性群体的男性价值观。这类作品对"淫妇"、"妒妇"以及"毒妇"进行了大量描写。其中大量女性的"悍妒"行为令人匪夷所思,而这些女性在社会的作为和产生的巨大作用更让人对于这个"另类"群体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笔者试图从这些"另类"女性形象的多样性和行为的差异性入手,重点分析这些女性产生的社会根源,呈现的别样群体形象类别,以及最终由这些"另类"女性所造成的社会影响与其价值意义对于文学的影响。

全文分为四章:

第一章:对于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另类"女性形象相关描写概况做一个总体的阐述,本文按照"另类"女性在文本中的"相关描写"、"出现因素"、"行为特征"三个方面将其进行概括性说明。

第二章:将这些女性与传统女性进行对比区别分类,把其中违反传统伦理道德的女性作为重点部分来进行分类介绍。本文将这类女性进一步分类细化,按照"淫妇"、"妒妇"、"毒妇"三类依次进行展开阐述。

第三章: 重点分析这些"另类"女性在小说作品中的结局,以便进一步了解 作者的创作动机,透过这些"另类女性"最后的结局,深究其潜藏的文化内涵。

第四章:探究这些"另类"女性的影响,主要从社会生活,文学作品这两大类深入进行。从社会方面来说,她们冲击了传统的道德观念,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活:从文学作品来看,她们也丰富了文学作品中的人物形象,为小说中的女性

形象的塑造提供了更多的参考和素材,充实了古代女性的人物画廊。

关键词:明末清初小说;"另类"女性;形象研究

Abstract

From the 17th century to the 18th century, a large number of novels with unique themes and different styles appeared one after another. The appearance of these novels makes many "alternative women" with unique charm be moved to the stage of literary history as the expression material of literature and art. Among them, the female ethnic group, which is called "prostitution"," fierce jealousy" and "Hedong Lion roar", is a typical representative of the" alternative female "group. These female groups are small in number, but also an indispensable member of family and society.

However, when the "alternative women" emerge in a large number of novels, it is bound to impact on the traditional society centered on male power and refresh the male values of those male groups who are intoxicated with the standard of "husband as wife" for women. This kind of work has carried on the extensive description to "the harlot woman "," the jealous woman" and "the poisonous woman" the massive description. A large number of women's "fierce jealousy" behavior is unimaginable, and these women's actions and great role in society have aroused strong interest in this "alternative" group. The author tries to start with the diversity of these "alternative women" images and the author tries to analyze the social root of these women and the different group image categories. And the social impact of these "alternative women" and its value on literature.

The full text is divided into four chapters:

The first chapter: to make 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the image of "alternative women" in the novels of the late Ming and early Qing Dynasty. This paper gives a general description of "alternative women" from three aspects of "relevant description", "appearing factors" and "behavior characteristics".

Chapter two: these women are compared and classified with traditional women, and the women who violate traditional ethics are introduced as the key part. In this paper, this kind of women is further classified and detailed, according to the "harlot woman "," jealous woman "," poisonous woman" three categories in turn.

The third chapter: focus on the analysis of the outcome of these "alternative"

women in the novel, in order to further understand the author's creative motivation, through these "alternative "women final fate of the hidden cultural connotation.

The fourth chapter: explore the influence of these "alternative women", mainly from the social life, literary works these two categories of in-depth discussion of its impact. From the social point of view, they have impacted the traditional moral concept and affected people's daily life.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literary works, they have also enriched the characters in literary works. For the creation of female images in the novel to provide more reference and material, enriched the ancient female character gallery.

Key words: Novels inthelate Ming and early Qing Dynasty; "Alternative" Women; Image Research

目录

摘要		I
Abstra	ct	II
绪论		1
第一章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另类"女性形象概况	7
– ,	、违反道德的淫妇	7
	(一)未婚与人偷情的女性	8
	(二)婚后不贞出轨的女性	10
二、	、争风吃醋的妒妇	13
三、	、心狠手辣的毒妇	15
四、	、明末清初小说中另类女性形象蜂拥而出的原因	19
	(一)封建社会一夫多妻制对女性的影响	19
	(二) 异端思想对传统道德观念的冲击	21
	(三)世情小说的盛行对社会中下层女性描写增多	22
第二章	"另类"女性的具体行为特征	25
— ,	、水性杨花的淫妇	25
二、	、争风吃醋的妒妇	34
三、	、心狠手辣的毒妇	40
第三章	"另类"女性的结局与作者的创作心理	46
—,	、"另类"女性的结局	46
	(一) 淫妇	46
	(二) 妒妇	48
	(三)毒妇	50
二、	、作者的创作心理	51
	(一)对传统和现实男女地位变化的矛盾心理宣泄	52
	(二)男权中心思想的限制	54
第四章	明末清初小说另类女性形象的影响	56
-	一、冲击了传统的价值观念	56
_	二、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活	57

三、丰富了文学作品中的女性形象	59
结语	62
参考文献	63
附录1 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	67

绪论

一、选题缘由及意义

(一) 选题缘由

明末清初可以说是中国历史上一个十分特殊的时期,有学者认为"在中国历史上,没有哪个时代能比这一时期更具诱惑力了。"[©]尤其是明朝中后期,整个社会发生了深刻的变革和动荡,明朝也开始逐渐由盛转衰。明中叶以后,随着我国的工商业的繁荣,市镇经济发达起来,民间私人和家庭手工业得到了大量发展。在江南一些相当发达的地区,由于人才流入和市场需求,工场手工行业出现了一种新的管理模式即雇佣关系,学术界将此类新的劳动生产关系统统称之为"资本主义的萌芽"。文化上与以往传统儒家伦理道德不同的心学思想也在此时应运而生。处于明清交替之际的社会更加腐化,人们崇尚奢侈享乐,以致于淫逸风气大盛。为了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小说创作迎来了高峰期。与传统小说相比,这个时期的小说更加关注人们人们对物质以及精神世界的享乐追求,描写的范围更加宏大,内容更加真实,尤其是在对人物的心理活动和社会面貌的描绘上也更加细腻传神。这些小说塑造了大量的与传统不同的社会中下层女性形象,她们异彩纷呈,令人刮目相看,无论是在思想上还是行动上都呈现出异于传统闺阁女性别样风貌。透过她们,我们对明清社会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与认识。

(二) 选题意义

长久以来,女性很少作为独立的个体得到尊重和保护。尤其是生活在男权主导下的中国古代社会的女性,作为社会上的弱势群体,不得不恪守"大门不出"、"二门不迈"的封建礼法而被宥于闺阁之中。与男性相比,她们失去了较多的人身自由。因此,她们中的大部分人缺乏个体独立意识,所以也很少有女性能够像男性那样有远见卓识。但是,在明清之际的小说中却出现了大量的与传统不同的女性,她们不同于封建社会那些恪守传统礼教大家闺秀。这些女性大胆奔放,敢于冲破封建礼教羁绊的樊笼,积极的寻找自我发展的生存空间。其中以违反传统伦理道德观念的家庭妇女为代表,但是也不乏一些游走于社会说媒拉纤的三姑六婆。她们角色虽小,却产生了作者主观意图之外的效果。她们深受时代的影响,在社会的变革中实现自我价值:她们在"逐利"过程中引导闺阁女性大胆追求肉

[®] 商传. 中华文化通志•明代•文化志[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16.

体与精神之满足,促进了女性解放;同时,她们成为文学形象中最先具有反叛思想的人物角色,在她们身上流露出自我意识觉醒的光辉。因此,她们有着永恒的文学价值和历史意义,值得我们研究。

二、研究现状

有关明清小说的人物形象研究成果颇丰,不少前辈学者都有论著,但将明末清初小说中女性形象作为一个特定人群进行研究的则相对较少,且不全面。而将"另类女性"作为一个特定主体进行研究的则更是寥寥可数。下面是本文对前人研究成果进行的归纳总结,从中,既可以通过前人的研究成果更好的了解当时的时代环境,又可以查漏补缺,对于其中的薄弱环节进行补充研究。

(一) 以明清女性婚恋制度为核心的主题研究

在以明清小说为题材的研究中涉及女性研究相对较少且缺乏系统性。在中国 传统的史学研究中,女性史一直受到忽视与冷落。正史中所记述的女性,大多是 嫔妃、命妇,以及贞洁烈妇。这些女性之所以被史书所收录,大多数是因为她们 的行为符合封建礼法所推崇的道德规范,但是在涉及每个人独特的性格个性时并 无二致。新文化运动前后,由于女性解放运动的蓬勃兴起和男女平等思想的萌生, 学者们也开始关注女性的研究。二十世纪上半叶, 随着学者陈东原《中国妇女生 活史》^①一书的出版,有关中国古代妇女生活的研究便在学界掀起了一波热潮。 该书按照时间顺序,从汉代延伸到近代,评论了妇女在传统制度下所遭遇的种种 欺压和不公, 形成了完整的研究框架, 为认识中国妇生活创建了典范。这种研究 思路被后来的许多学者所借鉴吸收,被公认为中国历史上第一部影响深远的、系 统的妇女史著作,也对后来的中国女性史研究产生了重大影响。此后,也有诸多 学者对于古代妇女生活和婚姻制度进行了细致的研究。如高世瑜的《中国古代妇 女生活》^②从社会史和文化史这两个不同的角度详细介绍了古代妇女日常生活的 各个方面以及她们在社会中的作用,其论述范围广泛、内容详实,为我们了解古 代社会妇女面相提供了丰富的资料:张涛《中国古代婚姻》[®]则从远古时期的伏 羲女娲兄妹相婚论起一直到辛亥革命时期,囊括了远古和近现代各个不同时代婚 姻制度的发展变化,包涵一夫一妻制的确立、各种婚姻形式的演变以及妇女地位

[®] 陈东原. 中国妇女生活史[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4 年版.

[®] 高世瑜. 中国古代妇女生活[M]. 北京:商务印书馆, 1996 年版.

[®] 张涛. 中国古代婚姻[M]. 济南: 山东教育出版社,1990 年版.

的变化等诸多方面,加深了笔者对古代婚姻生活的认识。

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有关明清小说中的女性家庭生活和婚恋观的研究日益多见,诸多学者都对古代女性的婚姻生活进行了详细的考察研究,例如专门研究明清女性婚恋关系的重要专著和学位论文有常建华《婚姻内外的古代女性》^①、蔡蕙如的《〈三言〉中的婚姻与恋爱》^②、叶楚炎《明清通俗小说婚姻叙事研究》^③等,从不同的角度聚焦于古代女性的家庭婚姻问题,并在各自的议题领域内做出了深入探讨。此外,还有针对小说文本进行的特定研究,这方面的重要文章有马金月的《醒世姻缘传的婚姻观研究》^③,徐乃为的《红楼梦》的婚情性观念综论^⑤,他们在立足文本的基础上对于古代婚姻礼制的发展变革也有比较精密的考证,而小说之外的各种典籍中也有与婚姻礼制相关的诸多材料。通过对现有婚姻史研究的借鉴,以及对相关材料的考证、辨析,可以更为清晰地还原小说中的婚姻与历史语境之间的关联,深入探究男女两性之间最为理想的婚姻模式,并使之成为婚恋叙事研究的基础。

(二) 以明末清初女性社会意识为主轴的研究

近几十年来,一大批学者立足于前人对明清女性研究成果,在其基础上逐步完善其相关研究。其中,涉及女性社会性别意识以及男女地位变化方面的研究成果也层出不穷,并且取得了前所未有的突破。这方面的期刊论文和学位论文主要有闫炎《从"三言"看明代小说中进步的女性意识》[®];彭娟《明清家族小说中阴盛阳衰现象研究》[©];刘果《"三言"性别话语研究》[®]等。他们虽然角度不同,论述各异,但都围绕明清女性别的觉醒以及男女家庭地位的变化展开,向我们揭示了明清进步的女性意识:渴望婚姻自主、追求恋爱自由、贞节观念淡化、具有独立人格等特点,并结合明后期的社会背景分析其原因,更加深刻具体的挖掘这些女性的个体价值,对我们重新认识明清女性具有极大的参考价值,值得笔者深思。

3

[®] 常建华. 婚姻内外的古代女性[M]. 北京:中华书局,2006 年版.

[®] 蔡蕙如.〈三言〉中的婚姻与恋爱[M]..台北:花木兰文化出版社,2010年版.

[®] 叶楚炎.明清通俗小说婚姻叙事研究[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9 年版.

[®] 马金月. 醒世姻缘传的婚姻观研究[D].安庆:安庆师范学院,2012:9.

[®] 徐乃为《红楼梦》的婚情性观念综论[J].学术交流,2007(2):158-164.

[®] 闫炎. 从"三言"看明代小说中进步的女性意识[J].周口师范学院学报 2006(4):23-24.

[®] 彭娟.明清家族小说中阴盛阳衰现象研究[J]. 湖南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3):56-61.

[®] 刘果. "三言"性别话语研究[D].武汉:华中师范大学,2007年版.

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始,性别学的研究方法开始在西方兴盛起来,女性研究在国内外重新活跃起来,传统的妇女史观开始遭到了质疑和批判。西方学者对中国古代妇女的研究成果也逐渐传入我国,影响巨大。如国外学者马克梦的《吝啬鬼·泼妇·一夫多妻者:十八世纪中国小说中的性与男女关系》^①,视角独特,见解深刻,该书从小说文本深入到社会生活的各个层面,从一夫多妻和一夫一妻关系入手,以多部作品为例对十七、十八世纪白话小说中的男女两性问题进行了深入的研究,其中有关男女两性关系问题的研究价值已经大大地超越了狭义的文学层面。

此外,曼素恩所著的《缀珍录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一书堪称一部翔实的断代史妇女传记,该书从多个角度叙述了生活在明末清初的妇女社会面貌、家庭状况、文化信仰等一系列社会活动。而美国学者高彦颐《闺塾师-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则从明末清初江南才女文化的兴起与繁荣入手,角度新颖,论证扎实,一改之前五四史观对传统妇女的认知。他认为明末清初江南才女文化的繁荣,同当时社会出版业的繁荣、江南社会矛盾的消融密不可分。她反对陈东原的妇女史观,认为其理论过于强调传统妇女的受迫害形象,停留于对女性理想化状态的描述,并不能代表真实的妇女历史。为此,高彦颐基于对妇女生活的研究,认为中国古代妇女的真实生活是多元性的,明末清初的江南闺秀并非是永远受到压迫而无声忍受的,女性在自己的生活中充当着主动的角色。高彦颐的理论,迅速引发了国内外学者们的重视,也掀起了对"五四妇女史观"的反思,重新审视中国古代妇女史的热潮。受到高彦颐的影响,中国古代妇女文学研究和妇女生活史研究逐渐成为了研究的热点。

(三) 以明清女性为主体的个体和群体研究

二十世纪九十年代以来,明清女性的研究蓬勃发展,无论在史学或文学领域,均引起众多学者的关注。明清女性史的研究在九十年代年以后,逐渐成为学术界关注的焦点,明清女性地位和女性婚恋的研究也十分频繁。1990年以后,以明清女性为研究对象则有阶层扩大的倾向。近年来更有研究者从政治、经济、妇女

^{® (}美)马克梦著,王维东、杨彩霞译. 吝啬鬼•泼妇•一夫多妻者:十八世纪中国小说中的性与男女关系[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1年版.

^② (美)曼素恩. 缀珍录十八世纪及其前后的中国妇女[M].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年版.

^{® (}美)高彦颐著, 李志生译. 闺塾师一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年版.

生活、文才或性别等等不同的角度追寻明清女性的样貌。其中,在专门针对明清女性个体和群体的形象研究中也成为学术界研究者关注的重心。

国内对于明清女性形象分析的重要的期刊论文和学位论文有王正兵的《姑妄言》中的女性形象[®];周志艳《〈聊斋志异〉中女性形象的特性及其价值》[®];苗青青的《明清小说中的正室形象研究》[®];程虹的《"三言二拍"中的媒妁形象研究》[®];张昂霄《明清"三姑六婆"群体研究》[®]等,这些论文通过明清小说中的单一或群体女性形象进行分析,将这些女性所处的时代背景和扮演的角色与社会环境紧密结合,深入把握女性的性格气质和心理特征,在帮助我们深入具体了解明清女性方面起了重要的作用。

自二十世纪八十年代以来,美国汉学家和台湾学者在明清女性研究上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华裔学者孙康宜孙康宜与魏爱莲(Ellen Widmer)合编的《明清女作家》(Writing Women in Late Imperial China)一书, 收录了十三位美国学者的论文, 都是关于明清时期的妇女写作的文学问题, 通过对这些女性作家的分析让人们对于明清时期的女性价值有了更为深入的了解。而台湾学者衣若兰的《"三姑六婆": 明代妇女与社会的探索》[®]则是一部"三姑六婆"为核心的女性群体比较系统全面的研究。该书通过对文献资料的整理明析了造成"三姑六婆"负面形象社会环境因素,打破了人们对于"三姑六婆"的刻板印象。此外,衣若兰还对"三姑六婆"职业进行了归纳厘清,让人们从看到了这些活动与市井巷陌底层妇女背后更深的文化价值。此外,美国学者 Katherine Carlitz 的《欲望、危险、身体一中国明末女德故事》[®],吴燕娜的《中国悍妇:一个文学主题》[®]分别从性别学和主题学入手,将女性人物和社会现象联系起来深入探究,重新定位女性的中国古代传统女性的历史意义和社会价值。

三、研究方法

_

[®] 王正兵.《姑妄言》中的女性形象[J].盐城师范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8(5).

[©] 周志艳.《聊斋志异》中女性形象的特性及其价值.榆林学院学报[J].2010(5).

[®] 苗青青. 明清小说中的正室形象研究. [D].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2009 年版.

[®] 程虹. "三言二拍"中的媒妁形象研究[D].成都: 四川师范大学,2010 年版.

[®] 张昂霄. 明清"三姑六婆"群体研究[D].长春:东北师范大学,2012年版.

[®] 衣若兰. 三姑六婆一明代妇女与社会的探索[M].台北:稻乡出版社,2002 年版.

^{® (}美)Katherine Carlitz.欲望、危险、身体一中国明末女德故事[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1994

^{® (}美)吴燕娜.中国悍妇: 一个文学主题(The Chinese Virago: A Literary Theme)[J].文学教育, 2012:79.

根据本论题的研究对象和本专业的性质,本文采用了以下几种研究方式:

归纳法

通过对相关作品的深入阅读,对于其中的"另类女性"进行分析归类,根据作品描写,从而查找出她们身上的共同特征并进行具体的分析。

文献分析法

文献分析法也是本文研究所经常采用的方式,通过对文献的分析考证并且结合文本进行系统全面的分析研究,深入探究明末清初小说所描写的"另类女性"出现的话语环境和社会背景,找出促使这类女性群体出现的具体诱因。

对比分析法

将这些"另类女性"群体与传统文学作品所赞美的女性进行对比研究,从而更鲜明地突出这群女性的"另类",比较她们身上的突出差异性,以便于更好的掌握这些女性的群体特征,强化其典型性。

图表统计法

通过对于小说文本的仔细阅读,结合相关的文献资料考证,对这些"另类女性"形象和行为特征进行具体的分析统计,能够更加直观清晰看出她们身上的"另类性",进而归纳总结。四、相关概念界定

(一) 明末清初

关于"明末清初"这一历史阶段的界定,各家的看法不一,至今在学术界也并未有一个公认的确切时间概念,关于它的起止时期至今也都还在争论之中。大部分学者认为明末清初应该是指公元 17 世纪,这其中以谢国桢、冯天瑜、吴秀华等一大批学者为代表,他们认为明末清初指的是明万历三十年至清康熙四十年。另有学者认为"明末清初"指的是崇祯末年到康熙前期或万历中期至清康熙中期。在本文中,笔者将"明末清初"定为从明万历三十年(1602)到清康熙末年(1722)。

(二)"另类"女性

本文所谓的"另类"女性,是相对传统文学所称赞欣赏的正面女性而言的。她们既不同于传统文学中恪守封建伦理道德的大家闺秀,也不同于才子佳人小说所描绘的才女型或美女型抑或是集美貌与才情于一身的女性。本文所探讨的"另类"女性,指的是深处闺阁之中或者已经出嫁成为别人的妻妾却并未遵守闺帷之礼把"男女大防""三从四德""贤良淑德"的封建礼教丢在脑后而做出一系列令常人无法接受的行为的女性,即所谓的——"淫妇"、"妒妇"、"毒妇"。明末清初的许多小说对这类女性群体进行了浓墨重彩的描写,他们所作所为迥乎于传统女性,甚至看起来有些不可思议。其中有些女性的行为,已经对家庭和社会产生了巨大的破环,但同时她们却又是整个而家庭和社会群体中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对社会生活和文化都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第一章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另类"女性形象概况

在中国古代, 历时数千年的封建社会中, 向来是男性占据主导地位。传统社 会的伦理道德也是为了维护男性统治而倡导男尊女卑,用三从四德的观念将女性 紧紧包裹起来。长期占据封建社会正统地位的儒家思想更是极力将男性推向社会 统治的中心,用一套服务于男性的伦理系统统治着女性的世界。《礼记•内则》 就曾指出:"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娩听从,执麻枲,治丝茧,织纴组紃,学女 事,以供衣服。" [©]这就限定了女性的人身自由,束缚了女性,使得女性只能被迫 依附于男性从而丧失其独立性。实际上,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史上,女性一直扮演 着重要的角色,正如谭正璧先生所说:"人类是由男女两性组成,人类整部的过 去的历史,实际上就是一部两性串演的剧本。女性在其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甚 至有时还起着重大的作用。"②谭先生肯定了女性同男性一样都是人类社会进步的 推动者。在明清后期的文学作品中,尤其是小说中,也存在着一种反传统的趋势。 男人外表软弱,性格软弱无能的倾向越来越明显。那些积极和强烈的男性形象越 来越被边缘化和挫败,而女性则聪明、勇敢、有才华、有策略。逐渐从社会的底 层被解放出来, 更加坚定和大胆地追求爱和更好的生活。其中一部分女性不仅冲 破了性别意识而且还凌驾于男性之上, 使得"男尊女卑"向"女尊男卑"迈进, 一改男女不平等的传统风气具有鲜明的时代特征。其中,违反传统家庭礼法的"淫 妇"、"妒妇"、"毒妇"也是这股历史潮流冲击而成的渣滓浊沫。

一、违反道德的淫妇

明朝中叶之后,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社会物质的丰富,简单的穿衣吃饭等最基本的生活需求已经远不能让当时许多人得到满足,尤其是广大的市民阶层,更开始产生强烈的精神追求。与此同时,随着封建统治阶级的逐步没落,统治者对于人们的思想禁锢也进一步放松。因此,民众的自我意识也开始觉醒,这种意识恰恰在一些女性身上得到了更加强烈的表现,明末清初的许多小说都对其进行了大量描写。这些小说描写了一批敢于挑战禁欲思想,挣脱束缚,打破封建纲常伦理,大胆追求爱情婚姻自主甚至婚后"红杏出墙"的女性。这类女性的数量在

[®] 孙希旦.礼记集解[M].北京:中华书局,1989 年版,第 772 页.

^② 谭正璧.中国女性文学文学史[M].天津:百花文艺出版社,2001 年版,第 1 页.

明末清初小说中占很大比重,身处不同的阶层,追求情欲的方式也各自不同,有未婚女子婚前与人偷情,有已婚女性婚后与人偷情,甚至还有女性二者兼而有之。

(一) 未婚与人偷情的女性

有关未婚男女若爱欲萌发,后发展至偷情的情节,许多小说中都有相关描述。 而这种"偷情"行为是心灵之水与肉身之岸强力拍打所激荡起的重重孽浪,是原始观感与传统道德缠绕交织而衍生出的爱恨情仇。偷情之中,因其动机与目的不同,又可分为以下四种情况。

其一, "为性"的偷情,只为肉欲,无关风月;其二, "为爱"的偷情,春心萌动,情难自控;其三,"为婚姻"的偷情,邂逅良人,私定终身;其四,"为理想"的偷情,仰慕贤才,以身相许。

因为偷情的初心与目的不同,主人公收获的结局也大相径庭。首先,是仅仅 满足肉欲的"为性"的偷情,如《蒋淑真刎颈鸳鸯会》中女主人公蒋淑真在少女 时期就有着比同龄人早熟的倾向,尤其是在情、色二字上,她显然比那些恪守礼 教的女孩感知力强。 青春期强烈的性意识觉醒让她产生吸引异性的冲动,这对于 情窦初开的少女来说本无可厚非,但是在封建落后的古代农村,她那些展示魅力 的装扮、姿态、举动,都被作为轻薄与淫荡的证据遭人非议。这导致了蒋淑真无 法适时出嫁,无法拥有正常的性生活。于是那自萌发就没有得到正确引导的性欲 愈发炽热,周围人站在道德制高点的打压使其迷茫,甚至连她自己的父母也不来 理解、挽救她。身败名裂的女主角只好通过偷情来释放积压已久的性欲。诱奸男 童阿巧正是她饥不择食的行为:后来嫁给农庄李二郎,仍然与家上请来的西宾偷 情,再嫁给商人张二官,分别前的夫妻生活也很和睦,但却又偷情邻居朱秉忠, 爱其年轻体壮、时常相伴。蒋淑真一生所经历的男子,全是为"性"而找的对象, 他们是她性能量的发泄口,有性时就有爱,无性时就不爱。对于这种轻薄女子, 作者借用他人的眼光表达了自己对其的不满与鄙视──"闾里皆鄙之"。 □蒋淑 珍偷情被杀的结局也极具悲剧意味,她让笔者看到了人性本能被封建礼法禁锢后 产生的畸形状态,即一个热情、鲜活、自私、贪婪、可怜又可恨的女人。而《金 海陵纵欲身亡》中的义察也是如此,性爱几乎成了她枯燥生活中的鸦片烟,她无

_

[®] (明)冯梦龙.警世通言[M].第三十八卷《蒋淑真刎颈鸳鸯会》,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年,第1468页.

休无止的寻欢作乐,甘愿冒着巨大风险与完颜守诚偷情,最终被残暴的金海陵发 现杀害,香消玉殒。

与上述作品不同的是,《张舜美灯霄得丽女》中的女主人公却是"为爱"的偷情。上元灯节月色朦胧,花灯满市,男女主人公红绡传诗,香囊诉情。在这样浪漫的场景中,怎能不产生爱情?于是刘素香枉顾了闺阁训诫,张舜美忘记了君子德行,二人一见钟情后便赴云雨之约。这两个少男少女的偷情不是只为满足肉欲,也还没来得及考虑婚姻,爱情显然来得太快,让他两个只顾得上彼此欣赏,为爱陶醉。所以当云散雨收,乍然清醒之际,被爱情冲昏头脑的一对鸳鸯,才想起日后怎样再见的问题,甚至还一度没了主意想要双双殉情。如果是"为性",偷情之后刘素香大可拂袖而去,如果是"为婚姻",刘素香应该力劝情郎来家求亲,然而她是"为爱"的,所以偷情时才会手足无措,偷情后才会选择私奔。显然,作者对这种因爱而生的未婚男女偷情给予了宽容与理解,刘素香在经历了私奔、走散、病痛等磨难后与张舜美终成眷属、夫贵妻荣,这也表明了作者对于未婚青年男女真情实爱的肯定。

而《宿香亭张浩遇莺莺》中的女主人公偷情原因则兼有"为爱"与"为婚姻"之目的。其中李莺莺有胆有识,敢于自主择婿。她私自走出闺门,来见自己仰慕己久的才俊,表达了爱慕之情与结亲意图后,她转身欲走,可见其目的并不是与心上人一时的雨露欢好,而是想通过明媒正娶来与之携手百年。面对张浩的非分要求,出于爱意她不忍推开,但出于对婚姻的执念她也不愿相就。直到张浩相思成病,无法求娶,莺莺才妥协委身于他。可见李莺莺偷情的初衷是为了结婚,是不想错过良人的无奈之举。同时,小说作者对于这种建立在一定情感基础上的以婚姻为终归宿的"才子佳人"式偷情行为也给予了一定的宽容和同情,最终都会让这些有情人终成眷属"。在《型世言》中也有描写,《型世言》第十一回写了一个性格潇洒、才貌双绝的女子谢芳卿,读了朱淑真的《断肠集》之后,叹息道:"把这段才色配个庸流,岂不可恨。倒不如文君得配着相如,名高千古。" ①话语中充满对自由爱情和美满婚姻的向往。于是,当她遇到与自己才一貌相配的陆仲含时,就毫不犹豫地大胆追求。谢芳卿对陆仲含精心照顾,仿效司马相如故事,弹曲传情,做诗显才,最终决定以身相许,可说为追求终身幸福。谢芳卿的偷情显的

[®](明)陆人龙著;覃君点校.型世言[M].第十一回《毁新诗少年矢志,诉旧恨淫女还乡》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158页.

如此智慧、纯净、果决,一扫闺阁女子偷情的耻辱羞怯之感,这正是人生理想的力量。

此外,《姑妄言》中也描写了很多未婚偷情的"淫妇"形象,如昌氏、阴氏、皎皎、宝姑等。曹去晶也将她们怎样从闺阁女子堕落为"淫妇"的历程进行了细致的描绘,较之上述拟话本小说中的女性形象而言,《姑妄言》中的这些女性带有更多的欲望渴求,而较少情感因素。

(二) 婚后不贞出轨的女性

婚后出轨的女性在明末清初小说作品中也比比皆是。《喻世明言》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故事讲述的就是现代婚姻中常涉及的"婚外恋"。故事中的女主人公王三巧与蒋兴哥成婚后,夫妻也十分恩爱,在旁人眼中无异于是一对琴瑟和鸣的佳偶。但是谁料想后来当一个人独守空闺时,年轻貌美的王三巧没能抵挡住情欲的诱惑,红杏出墙。虽然整件事并不全怪王三巧,她在情欲和贞洁中挣扎抉择,甚至也曾试图以礼教道德来约束自己的欲望,但是她还是没能够战胜情欲,最终出轨,与陈商偷情。从这个角度看王三巧也还是"淫妇"。这种婚后出轨与人偷情的案例在"三言""二拍"的许多篇章中都有体现。又如《两错认莫大姐私奔》中指出由于徐德在衙门里走动,"常有个月期程不在家里"。于是其妻莫大姐便与杨二郎偷情,但和《蒋兴哥重会珍珠衫》里王三巧不同的是,莫大姐在未婚前与杨二郎早已有奸情,可以说是个彻头彻尾的"淫妇"。

《欢喜冤家》也对女性婚后的偷情行为进行了细腻的描写,可称为是一部专写"婚外情"的拟话本小说集。小说第一回便写了花二娘与任三官的偷情之事,而且对二人的"淫乱"心理作品用了大量的笔墨来进行描写"自从一见,想你到今,不知道你这般有趣的"。[®]当二人淫乱行为结束后,花二娘又道"但愿常常聚首方好"[®]。从这些细腻的描写也可以看出花二娘的"淫乱"与大胆。而第三回的女主人公李月仙也是一个淫荡非常的女子,貌美多情的李月仙在嫁给王文甫之后,"每日里调笑诙谐,每夜里鸾颠凤倒"[®]。然而当丈夫外出经商后,她就开始难耐寂寞,见到小叔章必英便勾搭,虽然章必英是在自己父亲死后被邻人王文甫

[®]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 年版,第 4 页.

②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第3页.

[®]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 年版,第 45 页.

父亲所收留,与王文甫并没有血缘关系,但是二人相伴多年,早已胜似亲兄弟。但是李月仙却全然不顾这些伦理道德,夜深人静时与章必英偷情幽会,"从此,就是夫妻一般,行则相陪,坐则交股。外边一个也没知道。"^①以至于后来丈夫回来半年之后再度外出经商,她便暗中欢喜,心想这下又可以和章必英偷情私会,于是便假意说道:"你既要去,我也难留。只是撇我独自在家,好生寂寞。"^②而当后来丈夫王文甫被其章必英陷害入狱,企图谋夫夺妻。为救亲夫,李月仙被迫卖身与他人做妻,一开始她还表现得羞涩不愿意,没过多久又开始纵情享欲。

除了上述作品之外,《姑妄言》对这种婚后出轨类型的女性也进行了大量描写,而且这类女性在该小说中占有相当大的比重。这些"淫妇"通常性欲旺盛,而由于丈夫不能满足其性欲,她们便把目光投向了生活在周围的男子,除了与家族之外的男子私通外,主子与仆人、长辈与晚辈等乱尊卑、乱人伦等现象也比比皆是。火氏、宝儿就是这方面的代表,其基本特点是:风流放荡,蔑视礼法,视感官快乐为人生的所有目的和全部内容。在以往的色情小说包括《金瓶梅》这样的世情书中,淫秽场面虽多,但大多只是写男女"交战"场面,对性器官往往并不刻意描写,而且语言往往也比较程式化。但是,在《姑妄言》中却呈现出"写实化"和"生猛化"的感觉。类似淫荡男女的行为描写,在小说中随处可见。男人如竹思宽就是典型,女人则更多,如多银及其母亲水氏,郝氏和女儿昌氏,铁化的妻子火氏。还有那些反面政治人物的妻妾儿媳丫鬟,无一不是极淫极荡之妇。能言善谑的铁化因为惧内,让悍妻性生活极其不满,这个女人甚至移其情欲于家中豢养的大狗。这种为了满足自己的情欲而不顾社会道德伦理,做出一系列突破人性心理底线的行为在小说中俯拾皆是,实在令人侧目。

此外,"三姑六婆"群体中也存在大量的淫妇,其中尤以尼姑、道姑数量最为庞大。这些尼姑、道姑散见于明末清初的小说、戏曲,数量庞大而惊人,淫乱行为及其手段奇特而大胆。诸如《金瓶梅》中的薛姑子在出嫁之前就已经与和尚通奸,嫁人后也是不改其"淫心",丈夫死后她毅然出家并不是为了远离红尘,看破世俗,而是为了更加方便满足自己的"淫欲"与和尚通奸,真是一个地地道道的"淫妇"。此外,为了钱财她还勾搭大门大户的良家妇女到寺庙中去,让这些出家僧人与良家妇女偷期密约。在地藏庵,她为了钱财,收了阮三十两银子,

 $^{\circ}$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 欢喜冤家.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 年版,第 50 页.

^{®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第50页.

把陈参政家的小姐吊在地藏庵中, 任阮三与其通好, 以致阮三情极而亡, 闹出人 命事来。这样由尼姑借助寺庙这个,利用自己独特的身份,充当那些世俗男女的 "媒人"大行淫盗之事的情节也被后来的小说创作者加以借鉴吸收甚至加以改造 应用,而其中最为相似的就是由冯梦龙所编写的"三言"中《喻世明言》第四卷 《闲云庵阮三偿冤债》。在这篇小说中就出现了几乎与《金瓶梅》中完全相同的 情节,这篇小说中的的男主人公也是阮三,女主人是陈太尉小姐陈玉兰。二人之 前也是借由闲云庵的遮护和王尼姑的引导帮助最终私通,行下不轨之事,其后阮 三也是因情欲送命。根据笔者考察,上述两部作品之所以出现如此相似的情节除 了创作者在前人的基础上吸收转化之外,也与当时社会淫风大盛密不可分。可见 这样由尼姑借助寺庙以焚香拜佛为幌子暗地里行私通之事在当时也是不足为奇, 以致于为文人创作提供了大量的素材。这些尼姑行为不但"淫"且"毒",在《金 瓶梅》其后的续书中同样也对尼姑们的这些不耻行为进行了大量的描写。在《续 金瓶梅》中, 薛尼姑依然与和尚勾搭成奸。不仅如此, 她的徒弟妙凤也是一个十 足的"淫妇",小说里说她"久旷思淫"◎小说作者更是对尼姑这类群体加以批判, 说她们是"佛门中的色鬼,女流中的强盗。"◎此外,"三言"、"二拍"中也对那 些"淫尼"进行了系统的描写。以《赫大卿遗恨鸳鸯绦》[®]中的空照、静真二尼 为代表。此卷记载监生赫大卿,为人专好声色,终日鬼混来,到处寻花问柳,一 日到郊外尼姑庵里,没想到遇到了空照、静真两个淫尼,于是顺理成章的便和二 人鬼混斯通。这二尼甚至为了自己的淫欲,担心赫大卿一去不返,把赫大卿剃了 光头扮成尼姑模样,留下他终日满足二人的淫欲,最后赫大卿终因纵欲宣淫得病 而死。除了这二尼之外,极乐庵的尼姑了缘用计勾引万法寺的和尚,并在寺中行 淫乱之事。这些出家的尼姑做出的淫荡行为简直令人触目惊心。

从这里也可以看出某些和尚尼姑看似远离世俗、六根清净的出家之人,其实私下却是欲望泛滥,邪恶歹毒之人。她们不但自己行淫邪之事,私欲放纵,也做

_

[®] (清)丁耀亢著;陆合、 星月校点.续金瓶梅.[M].第三回《吴月娘舍珠造佛,薛姑子接钵留僧》,济南:齐鲁书 社.1988 年版.第 21 页.

^② (清)丁耀亢著;陆合、星月校点.续金瓶梅.[M].第三回《吴月娘舍珠造佛,薛姑子接钵留僧》,济南:齐鲁书 社,1988 年版,第 21 页.

^{® (}明)冯梦龙.醒世恒言[M].第十五卷《赫大卿遗恨鸳鸯绦》,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年版,第 693-766页.

一些行骗勾当,有许多良家妇女就是这样被一些心怀不轨的尼姑所设计,以至于在寺庙之中被人行奸被骗失身。从这点也可见这些尼姑手段之狡诈,心肠之恶毒。

二、争风吃醋的妒妇

与"淫妇"群体相对应,明末清初小说中也出现了大量"妒妇"形象,有些女性甚至既"淫"且"妒"。什么是妒?《心理学大词典》做出了如下解释:"与他人相比,发现自己在才能、名誉、地位或境遇等方面不如别人而产生的一种由羞愧、愤怒、怨恨等组成的复杂情绪状态。"^①嫉妒之情极其容易产生,这种和别人比较后所造成的失望、羞愧如果不加以正确的引导改正极有可能变成心理疾病引发怨恨之心。一些嫉妒心极其强烈之人时常会被比较后的失落感所紧紧包裹,甚至时常对他人和社会造成严重的伤害。明末清初就出现了一大批有着极其强烈嫉妒心的"妒妇",而这些"妒妇"对于家庭和社会的危害一点都不比"淫妇"来的少。

《醋葫芦》里的成珪的妻子都氏因为善妒,而对丈夫做出一系列让人匪夷所思的歹毒行为。除去为家常便饭的身体打骂凌辱之外,都氏还发明了许多"独特"的招数。最令人匪夷所思的便是"龟头点印"的奇法子,即使她无法生育也不许丈夫纳妾,以致后来更做出为丈夫娶石女的荒谬行为。

此外,《西湖二集》里第五卷李凤娘的"妒"和"毒"也到了令人发指的地步。李凤娘是绍熙皇帝的正宫,就是这样一个地位崇高的女性却也"悍妒"异常"每每争风厮打,大闹大哄,直闹到高、孝二宫"。,当上皇后之后更是威风非常,妒悍更凶。她因"妒"杀死小官人,屈杀黄贵妃,而且手段十分毒辣。此外,同书十一卷里的朱挺之的妻子柳氏虽没有李凤娘那般"妒毒",却也是一个十分典型的"妒妇"。小说中说她"胸中这块妒石,虽然没有斗大,却也有升大"[®]如果朱挺之和一些长得好看的或者有些文采的妇人娼妓有所来往,她便终日与丈夫"聒噪"个不行,有时"柳眉倒竖,星眼圆睁"。后来得知朱挺之娶妓女马琼琼,柳氏更是妒性大发,对其打骂后,气得自己也"蓦然倒地"。

除了以上比较典型的"妒妇"之外,《聊斋志异》也描写了不少善"妒"女

® (清)周清源著;刘耀林,徐元校注.西湖二集[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年版.第86页.

① 朱智贤.心理学大词典[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295.

^{® (}清)周清源著:刘耀林,徐元校注.西湖二集[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年版.第 200 页.

性。据不完全统计,《聊斋志异》中所涉及的悍妒女性描写将近三十篇。其中一些悍妒异常的妇人已经成为许多学者的独立研究对象。如《马介甫》篇中的尹氏,《江城》篇里的江城,《邵女》篇里的金氏等。但是除了这些极其悍妒的女性之外,《聊斋志异》中还有许多女性其悍妒行为也是十分的乖张。如《邵女》附篇里的闽人妻也是一个妒忌心比较强的人,她妒忌丈夫娶的妾室"妻独卧,往伏门外潜听之"。还有《恒娘》篇中的朱氏也是嫉妒丈夫娶的小妾宝带,当丈夫娶了一个容貌不如自己的小妾宝带大加宠幸之后她与丈夫的关系就开始恶化了,"朱不平,遂至反目。" "从这里可以看出朱氏最后因为嫉妒和丈夫洪大业反目成仇;《段氏》附篇里的毛氏因为自己不能生育而 "妒",但即使这样她也不让丈夫纳妾。至于其他的一些妒妇诸如《邵临淄》里的李生妻,《珊瑚》篇里的沈氏、臧姑,《段氏》篇里的连氏,《大男》里边的申氏等,这些妒妇语言更加尖酸刻薄,行为也更加的凶悍泼辣。

与上述作品相比,《林兰香》中所描写的女性又是另一种情景,她们大都贤良淑德,温柔善良,可以说是封建妇女所推崇的典型。但是即使在这样一群女性群体中也难免有善"妒"的女性,任香儿就是这一群女性的"另类"。作品对于她的"妒"也做了大量的描写。尤其是在燕梦卿嫁给丈夫耿朗之后,她"一则忌梦卿之貌,二则忌梦卿之才,三则同为侧室,而梦卿来头正大,家素富贵,与自己娘家不同。四则康夫人、林小姐必皆重待,而亲戚奴仆亦必钦敬,显得自己卑微",[©]以至于后来使尽各种手段来迫害燕梦卿。在耿朗耳边不断的吹"枕边风",使燕梦卿受到耿朗的疏离与猜忌。当燕梦卿生下一个男婴之后,她更是嫉妒不满,人前殷勤奉承,背后里不断的埋怨。她的这种妒忌行为,无异于《金瓶梅》里的潘金莲对待李瓶儿的行径。

从上述女性的所作所为可以看出这些女性早已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以丈夫 为"天"而严守礼法的传统女性,她们甚至已经凌驾于男性之上,成为家庭的主 导。

©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M].卷十《恒娘》,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62年版 第 1431 页

[®] (清)随缘下士编辑;丁值元校点.林兰香[M].第十一回《全节义甘为侧室,感情怀拟结同心》.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5 年版,第 85 页.

三、心狠手辣的毒妇

除了"淫妇"、"妒妇",明末清初小说也对那些道德低下,心狠手辣的"毒妇"做了大量的勾勒,她们不仅违反伦理道德,更是置社会法律不顾,这些人在残害他人时往往采用一系列毒辣手段,不计后果,通常以牺牲别人的利益甚至性命来达到自己的目的或者获得自我的满足感。这类女性虽然不如"淫妇"和"妒妇"群体那样庞大,但是她们对家庭社会所造成的破坏性却不容小视。

自从《金瓶梅》塑造了集"淫""妒""毒"于一体的潘金莲这样的恶妇开始,这些恶毒妇人就在小说中大量出现,屡见不鲜。这类女性在作品中也不时可见,此后的小说也大量塑造了这种因为嫉妒虐待他们丈夫妾室子女的毒妇,往往把自己的精力倾注在自己的亲生子女身上。如《两县令竞义婚孤女》贾昌的老婆就是这样一个人。在贾昌为了报恩而收养恩人的女儿月香之后,她因为吝惜钱财而不愿意养活月香,于是便趁着丈夫外出。欺凌辱骂并且整日让月香做苦力担水烧火,最后还瞒着丈夫将她卖给官家做婢女。后来贾昌发现了她老婆的恶行,十分痛恨,发誓不再与她做夫妻,并且另外娶了一个婢女后来生下两个男孩。

类似这样虐待他人子女的狠毒女性还有《李玉英狱中讼冤》中李雄的继室焦氏,李雄因为妻子去世,留下三女一男,儿子承祖,长女玉英,最小的孩子月英才一五六个月。李雄又是个官府办事人员,所以家里的事和公事往往无法兼顾。在这种情况下,他就想再娶一个妻子来照顾自己的这一群儿女。一些有女儿的人家李雄尚年轻,并且又是官家,一时间就有许多人家上门送庚贴想把自己的女儿嫁给李雄为妻。李雄在这样一众女性中千挑万选,最后找了个焦姓人家的闺女,那焦氏年方一十六岁,生得也有六七分颜色,针指女工,也是千伶百俐,但谁知却是一个心肠狠毒的女人。当她见到李雄的四个小儿女,便起了嫉妒的念头。且李雄又十分疼惜这四个孩子,时常嘱托他要好生抚育,于是焦氏就更加心生敌意。她害怕李雄的这几个子女将来瓜分他的家产,继承他的官职。于是心生歹意设计暗害李雄的子女。他先是将李雄哄骗住,获取他的信任之后,就开始趁李雄不在家时随意打骂李雄的子女。首先是李雄的儿子承祖,她在一件小事上随便寻了一个由头,便开始将他揪过来打骂,最后打的成祖头上肿起了像馒头一样大的疙瘩。在李雄回家发现之后便开始撒泼打滚,肆意撕闹,最后回到娘家受到哥哥的挑唆之后,便有开始心生诡计。首先是伪装自己,装模作样的开始对李雄的子女体贴

关心,其目的就是找机会下毒手暗害他们。终于当李雄被朝廷派出打仗,最后不幸战死沙场之时,她就开始计划谋害李雄的子女。先是让十岁幼小的儿子成祖和仆人一起去寻找李雄的尸骸,其目的就是让仆人半路丢弃他,让他自生自灭。后来没料到成祖不但没有死反而在好心人的帮助下找到了而父亲的遗骸回家,结果却又被焦氏和她那个狠毒的哥哥设计,喝了带砒霜的酒一命呜呼。接着焦氏就开始暗害李雄的另外几个女儿,对她们非打即骂,最后逼得长女玉英只得上吊自杀。后来玉英自杀未遂,她又开始污蔑玉英忤逆奸淫,把玉英害的进入了大牢。其恶毒心肠实在令人发指。

此外,《聊斋志异·张诚》中,张氏的继室牛氏也是一个恶毒的妇人,她也是百般折磨丈夫前妻所生的儿子张讷,让他当牛做马,却把只有牲畜才吃的食物拿给他吃,把好吃的留给自己的儿子张诚吃。不仅如此,还规定他每天必定砍完一捆柴,如果没有按时完成或者砍得少了便要毒打他。如此歹毒行为,连她自己的儿子都看不下去了,张诚只得每天偷偷送食物给他哥哥张讷吃。同样的虐待继室子女的毒妇行为还有《吕无病》中孙公子的继室王氏。而《黎氏》一篇中更描写谢中条因为娶继室引狼入室最后致使自己的三个孩子全都被狼所吃掉的故事。

除了上述所述的虐待继室子女的"毒妇"之外,还有一群女性,她们往往不孝顺父母也不爱护兄弟姐妹,甚至虐待凌辱自己的父母公婆,为了自己的一己私利不惜残害他人性命,可以说是"蛇蝎心肠"。如《张廷秀逃生救父》^①(《醒世恒言》第二十卷)中的瑞姐是一个"不贤慧的班头,一心只向着老公",所以她在嫁给赵昂这样一个狡诈阴险,一心只想着图谋她家家产的丈夫后也是和他一起狼狈为奸,图谋家私,为了钱财谋害张权父子,甚至根本不考虑自己的妹妹玉姐的幸福,一点也不顾念姐妹情分。

《赵六老甜犊丧残生,张知县诛袅成铁案》^②中赵六老夫妻为了给儿子娶媳妇,耗费了家里的大量钱财,不惜到处大量借债。在儿媳殷氏进门之后两人也是小心服侍,唯恐有怠慢之处。殷氏家比较富足,所带嫁资也比较丰富,但是对公婆却十分吝啬。赵老娘因自己生病,就把家事托给了儿媳。殷氏开始还供养赵六老两口,半年之后,就连一杯水都喝不上了。赵六老不得不向儿媳述说,结果反

16

① (明)冯梦龙.醒世恒言[M].第二十卷《张廷秀逃生救父》,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年版,第 993-1128 页.
② (明)凌濛初著;陈迩冬、郭隽杰校注.拍案惊奇[M].卷十三《赵六老甜犊丧残生,张知县诛袅成铁案》,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5 年版,第 510-548 页.

遭儿媳言语数落,赵老娘也被活活气死。之后赵老六更是因欠债被逼只得去偷儿子的钱还债,却被自己儿子误以为贼人,当场杀死。而这一场悲剧的形成,完全是因为儿媳殷氏的狠毒酿成。此外,像殷氏这样的虐待公婆的毒妇在其他小说中也屡见不鲜。如《聊斋志异》中《杜小雷》篇中的杜小雷的妻子,把丈夫买给她的肉混入蟑螂做给杜小雷的母亲吃。此外,与那些心肠恶毒,危害家庭的女性相比,还有一类更为恶毒的妇人,这些女性不但自己常常做一些违反伦理传统和法律规范的事,往往还诱惑引导其他女性走上这样的道路。她们通过花言巧语引诱一些良家妇女,在夫妻间挑拨离间、搬弄是非,甚至诱惑这些妇女流落风尘,被追成为"淫妇"。这其中尤以"三姑六婆"群体最具代表性。

元末明初陶宗仪的《缀耕录》最早提出中"三姑六婆"这一概念,其中对"三姑六婆定义为"三姑者,尼姑、道姑、卦姑也;六婆者,牙婆、媒婆、师婆、虔婆、药婆、稳婆也"。^①此后的记录虽然与陶宗仪的记录多有出入,所涉及的女性群体也更加广泛,数量也并不单指这九种职业,群体也更加宽泛,但是却大致相同,并没有摆脱这几种职业,都是指那些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从事与女性生活相关的职业妇女群体。"三姑六婆"游走走于社会各个阶层,她们对女性行为的引导以及对整个社会的运作都发挥着举足轻重的地位。

而自《金瓶梅》中的王婆形象创造之后,这样一个集众多职业于一体的妇人就成为"三姑六婆"的代名词。小说里说她"又与人家抱腰,收小的,闲常也会做牵头、做马泊六,也会针灸看病,也会做贝戎儿"。^②她走街串巷,不仅充当"媒婆"角色帮人说媒拉纤,也兼具"稳婆"职能帮人接生。但是就是这样一个走街串巷,依靠帮人说媒拉维生的看似不起眼的小人物却成为引导潘金莲走上"淫妇"和"毒妇"不归路的根源和导火索。如果不是她在潘金莲和西门庆中穿针引线,奔走活动,即使潘金莲有"淫"心估计也没有门路和机会与他人私通淫乱。后来,更是在她的挑唆下才让潘金莲成为杀害武大郎的刽子手。可以说,王婆也是杀害武大郎的凶手。此后,以她为标志的"媒婆"这类毒妇更是成为祸乱家庭,危害社会一大毒瘤。她们往往凭借一张巧嘴来诱骗良家妇女,使这些女性走上了一条最终为封建社会和礼法所不容的"不归路"。如《蒋兴哥重会珍珠衫》中的媒婆薛婆就是一个心思歹毒的妇人,也正是因为她的设计和引诱才使得王三

-

[®](元)陶宗仪.南村缀耕录[M].北京:中华书局,200 年版,4,第 126 页.

^② (明)兰陵笑笑生.金瓶梅词话[M].第二回《王婆子贪贿说风情》北京:人民出版社,2000 年版,第 30 页.

巧没能守住贞洁出轨,变成"淫妇"。她刚开始接近接触王三巧就开始了一番甜言蜜语: "老身久闻大娘贤惠,但恨无缘拜识。" [©]这句悦耳动听的话,使得王三巧放下了对她的戒备心,接着又说道: "大家宝眷,见多识广,比男子汉眼力倒胜十倍。" [©]这句吹捧王三巧的话,让王三巧听得是喜上眉梢,自然而然消除了戒备之心,乐意同她往来,谁成想这一番溢美夸扬之词竟然是薛婆的诱人伎俩。这些媒婆看似亲切热情,殊不知背后竟藏了蛇蝎心肠不知在谋划些什么,她们往往凭借一张巧嘴,用这些花言巧语来为自己谋私利。如《陆五汉硬留合色鞋》中的陆婆一见到张荩,张嘴就叫"呀!张大爷何来?连日少会。" [®]一副趋炎附势的小人嘴脸,凭借这一句热情招呼,自然一下子就拉拢了关系,后来果然因为金钱,为张荩谋划设计勾引潘寿儿。再如《姚滴珠避羞惹羞,郑月娥错就错》中王妈妈第一次见到姚滴珠就开始大肆夸扬道: "有这样好标致娘子做了媳妇……花枝般一个娘子。" [®]接着也是用她的一张巧嘴让姚滴珠落入她设计的圈套将她嫁给了汪锡也不管姚滴珠已经嫁人,这明显是诱骗拐卖良家妇女的行径。 这些媒婆可以说都是一些"淫盗之媒","奸盗之媒"。

除了上述这些"媒婆"所做的一系列歹毒之事,三姑六婆中还有一些尼姑道 姑其数量虽相对媒婆较少,但所做之事也多有损人利益,危害破坏别人家庭的严 重后果。其中《续金瓶梅》中的薛姑子既是一个"淫妇"也是一个恶毒妇,从她 对待吴月娘的态度来说就是一个典型的忘恩负义的恶毒妇人。在小说的第二回对 于薛姑子的具体行为就进行了详细的介绍。当吴月娘有钱时她恨不得把寺院中最 好的食物拿来供她吃还唯恐她不满意。但是当她得知吴月娘落难钱财用尽之时立 即转变了一副嘴脸。"礼貌渐疏,茶饭懒供,每日只着小玉在大众的锅边盛些稀 粥薄汤,不过是一碗盐菜豆腐,后几日连饼也没了。^⑤态度上也是不断地使脸色 给吴月娘看,一个笑脸没有,指桑骂槐,通过骂徒弟和火头闲杂人等故意让吴月 娘难看,也不和月娘说话,甚至连饭也不供应了,之后当吴月娘舍了一串胡珠给

_

[®] (明) 冯梦龙.喻世明言[M].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年版.第 46 页.

[®] (明) 冯梦龙.喻世明言[M].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年版,第47页.

^③ (明)冯梦龙.醒世恒言[M].第十六卷《陆五汉硬留合色鞋》,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6 年版,第 769 页.

[®] (明)凌濛初著;陈迩冬、郭隽杰校注.拍案惊奇[M].卷之二《姚滴珠避羞惹羞,郑月娥错就错》,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年版,第94页.

^{® (}清)丁耀亢著;陆合 星月校点.续金瓶梅[M].第三回《吴月娘舍珠造佛,薛姑子接钵留僧》,济南:齐鲁书社,1988年版,第18页.

她后立即"满面陪笑,问讯了月娘,就请去吃斋,又比一前更加丰盛"^①。其变脸之快,狠毒之行昭然若揭,如此势利丑恶嘴脸实在令人侧目。

此外《醒世姻缘传》中的侯、张二道婆也是十足的"恶妇",她们见钱眼开,见缝插针,一有时间便在乡间组织各种宗教活动,并从中牟利。小到"东庄建庙,西庄铸钟"[®],大到组织去泰山的进香团等。此外这两个道婆不但哄骗薛素姐烧香拜佛骗取她的钱财而且也进一步间接恶化了狄希陈与薛素姐夫妻二人之间的感情。所以明清许多的世家大族和贵族家庭往往不许三姑六婆登门。北宋陈襄在其《州县提纲》中,就提出过"百姓妇女出入,贸易机织,"[®]时深日久,定会招来淫乱之事,故而一定要加强检查,禁止此类妇女登门,以严内外之禁的看法。许多作品也直接表达了这种观点态度。如《林兰香》中就描写了官宦人家对待三姑六婆的态度"俺家家法:三姑六婆不许进门。你要说亲时,须令正道人来。"[®]之语。可见在那些世宦贵族之家,"三姑六婆"根本是不入流的职业,是被人所贬低看不起的。

四、明末清初小说中另类女性形象蜂拥而出的原因

(一) 封建社会一夫多妻制对女性的影响

《中庸》曰:"君子之道,造端乎夫妇;及其至也,察乎天地。"[®]在中国古代社会中,夫妻关被视为五伦关系之首,男女两性经过婚姻关系的组合缔结成家庭从而构成了社会最基本的单位,可以说婚姻制度是一个家庭组合的根本。陈鹏在《中国婚姻史稿》中国也论述道:"盖封建制度下婚姻,乃'合二姓之好'。男女一经嫁娶,二姓便成姻戚,故婚姻复为两家亲党之称。"[®]由此可见,夫妻之间的和平相处是维系社会秩序和谐稳定的重要基础。男权制社会赋予男子多妾的权利,在一定范围内受到礼法的保护,无论从法律还是道德层面来看男性多妾都

[®] (清)丁耀亢著;陆合、星月校点. 续金瓶梅[M].第三回《吴月娘舍珠造佛,薛姑子接钵留僧》,济南:齐鲁书社,1988 年版,第 19 页.

[®] (清)丁耀亢著;陆合、星月校点. 续金瓶梅[M].第三回《吴月娘舍珠造佛,薛姑子接钵留僧》,济南:齐鲁书社,1988 年版,第 19 页.

^{® (}清)西周生著.袁士硕、邹宗良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六十八回,《侯道婆伙倡邪教,狄监生自控妻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 2671页.

^{® (}宋)陈襄.州县提纲[M].卷一《严内外之禁》,收录于《(影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602 册.

^⑤ (宋)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版,第 22 页.

[®] 陈鹏.中国婚姻史稿[M].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版,第3页.

是合法合理的。与此相反,女性不但被要求对丈夫从一而终,就连丈夫的妻妾也要全部接受,如若不然就要被打上"淫妇"、"荡妇"、"醋坛子"、"醋婆娘"等恶名烙印。这种不平等的男女关系对封建社会的女性来说极其不公。古有"七去之条",即封建社会丈夫休弃妻子的七种理由,而"妒"就是其中之一。从唐朝开始"七出之条"成为律令,一个男人,无论他结婚多少次,或娶妻多少个,都被视为天经地义,而且娶得越多,就显得越有成就,受到社会的尊重和保护。而这样做带来的后果是,在多妾家庭中,夫妻关系很难做到真正和谐。所以在一个家庭中,当一个男子有多个妾室,通常就会引发妻妾之间的嫉妒心理,这种嫉妒心理上升到一定程度就会引发家庭内部的的斗争,造成整个家庭秩序混乱,亲情沦丧,夫妻反目成仇。引发妻妾不和的源头就是这种一夫多妻制决定了妻、妾地位的不平等。正如学者曹定军所说的"封建社会由于妻尊妾卑,妻子能够依恃原配名分凌驾于妾之上,其妒忌心理常用极端的方式发泄出来"。^①

诚然,在这种以男性利益为中心的父权制下,"一妻多妾"就得以名正言顺。 虽然在"一妻多妾"制度下妻子的名分高于妾,但是通常情况下妻和妾在一个家 族中都没有独立的人格,甚至没有自己的姓名。因此,他们只能依附家族和丈夫, 失去自我,而不得不成为丈夫的附属品。这对于女子来说极其不公平,这种不对 等的关系让妻妾天然成为弱势的一方,她们的精神需求也一再被忽视。生活在这 样的环境下,长期的心灵压迫使得她们痛苦不堪,而为了缓解这种痛苦她们甚至 冒险向外界寻求关爱,企图从别的男人身上证明自我价值。"三言"、"二拍"中 就有许多这样的因追求自我性欲和精神世界的满足,与其他男性偷情的女子,成 为所谓的的"淫妇"。

这些女性既是封建礼法的受害者,同时她们也是封建礼法的施害者。她们一方面困囿于封建礼法之中,痛苦不堪;另一方面这些女性又把这些迫害和痛苦施加在其他的女性身上。封建社会严苛的礼法不仅禁锢住了女性的身体,更禁锢了她们的思想,使得她们的一生都在依赖男性,这些男性包括她们的父亲、丈夫、儿子,从而完全失去了独立的自我。女性由于失去了生产的资料和求生的能力,生存处境通常十分艰难。而为了在社会和家庭中更好的生存她们不得不取悦她们所要依靠的男性,可以说男性对女性的好恶决定了她们的归宿。因此,女性必须

-

[®] 曹定军.中国婚姻陋俗源流[M].北京:新世界出版社,1994:230.

在男权主义控制下的独木桥上艰难地挪动,进行可悲的命运斗争。在争斗中,妻妾之间彼此忌恨,相互仇视,要尽手段。因此,"妒忌"便成为她们的生存常态,长此以往,导致其人格裂变,产生出病态、畸形的心理。因此,一批"妒妇"群体便在明清小说中应运而生,而一些"妒妇"在对待自己的丈夫和"正妻"时难免怀恨在心产生一系列的过激行为,所以她们通常会成为"恶妇"、"歹毒妇"。

明清很多世情小说在描写到家庭矛盾以及夫妻婚变时,矛头往往不是针对那些见异思迁、三妻四妾的男性反而指向因男性的偏爱而萌生忌妒之心的妇女。在他们眼里看来,不妒与宽容才是女性最重要的美德,相反,"妒"因为导致了家庭的不安宁与不和谐,被视为十恶不赦的罪行而遭到休弃。

(二) 异端思想对传统道德观念的冲击

明朝初年,封建统治者将程朱理学定位官方正统思想并且极力推崇其"存天理,灭人欲"的学说主张。在这种情况下,去除人类自身的原始欲望变成了社会公认的合法价值体系,人的自然欲望便被视为社会"毒瘤"。在这样社会思想的主导下,文学创作必然跟随其步伐,不可避免地要受到影响,甚至有可能会误入歧途。所以,明初的文学也变成了"道学"的天下,文学已经不仅仅成为文人抒情言志的精神寄托,文学作品也不仅仅单独是文人的主场,它逐渐变成维护封建社会秩序利器。明成祖时就开始颁布政令,明确规定,有和正统思想不相符的,亵渎污蔑皇帝的文学作品必须全部销毁,"敢有收藏的,全家杀了。"^①

在这种高压政治的监控下,人人自危,文学创作也明显进入了低谷期。因此明朝初年的文学作品大多是歌功颂德、粉饰太平的场面文学。诸如台阁体的诗歌还有一些宣扬理性的性理诗,都充满浓厚的官场气和说教性。但是,随着明清中后期江南的经济发展以及社会的进步,一些传统的思想也逐渐遭到了人们的质疑和挑战,这其中就以李贽为代表。他深受"阳明学"支流"泰州学派"影响,且以"异端"自居。李贽对被封建统治者奉为金科玉律的儒家经典和孔孟之学进行抨击,对封建社会的男尊女卑、重农抑商、假道学、社会腐败、贪官污吏,大加痛斥批判,主张"革故鼎新",反对思想禁锢。对儒家经典的《六经》、《论语》、《孟子》表示了极大的轻蔑,认为这些不都是圣人之言,是经过后人吹捧拔高形成的,不能当做万年不变的真理。这些著作是当时懵懂弟子,迂阔门徒随笔记录,

[®] 陆粲、顾起元.客座赘语[M].<卷十>,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第 348 页.

大半非圣人之言。而针对当时官学和知识阶层独奉儒家程朱理学那套"存天理,灭人欲"为权威的情况,他贬斥程朱理学为伪道学,还提出:"盖声色之来,发乎情性,由乎自然。"^①肯定了人们对声色的基本欲望,认为其不过是人自然本性的合理需求。与李卓吾看法一脉相承的袁宏道也深以为然,他也肯定了色为人之本性,倡导个性自由。

此外,一些文学家也对程朱理学提出了质疑,他们高扬人性解放,歌颂人的自我意识,认为人可以积极追求自我情欲的满足。其中汤显祖就在《牡丹亭还魂记题词》中肯定和赞颂了"生者可以死,死可以生"^②的爱情观,更是把人们对于爱情的追求进一步升华,甚至认为那些为了爱情而自我牺牲献身的情感才是真正的"至情"。

总的来说,这些进步的思想对解放人们的个性,鼓励人们积极追求自我价值的满足都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因而,这也解释了明末清初小说何以出现大量的具有反叛色彩,积极追求精神解放的女性。

(三)世情小说的盛行对社会中下层女性描写增多

明朝中后期,封建社会经过一千多年的发展开始步入晚期,社会生活秩序开始出现混乱,封建统治也开始走向了末路,因此传统的伦理道德规范对人们思想的控制也逐渐放松。《明实录》中就有对晚明社会的记载:"今之末作,可谓繁伙矣。磨金利玉,多于未耜之夫;藻绩涂饰,多于负贩之役;绣文钏彩,多于机织之妇"[®]这段记录也许有夸大的部分,但也说明到了晚明时期人们开始贪图享乐,追求新奇安逸;社会各行各业的人开始大量出现,并逐渐超过农民的数量。同时不同阶层的人员也有了很强的流动性,传统社会的等级制度也发生了变化:"近来婚丧、宴饮、服舍、器用、僭拟违礼、法制罔遵,上下无辩。"[®]"属吏抗上官,佐领不逊长吏,青衿把持官府,狡棍凌辱簪缨,大帅之令格于偏裨,将领之法挠于士卒。"[®]等等。明代中后期,不仅社会秩序混乱,在统治者阶层,荒淫享乐之

® 《明神宗实录》卷五十一,万历四年六月辛卯条,第1144页.

_

[®] (明) 李贽.焚书[M].卷三<读律肤说>,北京:中华书局,1961年,133页.文中所引《焚书》均出自此版本,不再另注.

② (明)汤显祖著;陈同、谈则、钱宜和评;李保民校点.牡丹亭[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6年版,第13页.

^{®《}明神宗实录》卷四,隆庆六年八月癸酉条,第177页.

^⑤ 《明熹宗实录》卷七十五, 天启六年八月庚子条,第 3638 页.

风也骇人听闻。成化年间,宪宗皇帝宠信宦官佞臣,只图自己享乐,不问朝政,将国家大事交由太监汪直处置,以致奸佞当权,民不聊生;武宗皇帝也是一个十足的好色皇帝,一心沉溺于女色,宠"八虎"、修豹房,荒淫至极;至嘉靖年间,世宗皇帝一心想要得道成仙,梦想长生不死,于是土大夫便开始争先恐后地寻找炼治秘药的途径。在这样的情况下,社会风气淫靡之风大行,人们的生活混乱不堪。文士张瀚就对这样的现象进行了记载描述,他指出当时的风俗是"人情以放荡为快,世风以奢靡相高,虽逾制犯禁。不知忌也。""好事者競为淫丽之词,转相唱和。""其后的熹宗皇帝也是一个荒诞十足的奇葩皇帝,这个皇帝文化程度很低,在位期间宠幸宦官,不理朝政,喜爱木工建筑,整日只顾自己玩乐,致使大权落在宦官魏忠贤手中。让他随意妄为,大肆迫害东林党人,不断激起民变,国内各种矛盾激化。所谓"上有所好,下必甚焉",在这种情况下,社会淫乱之风也大行,一些女性为了自己的人性欲望不断的突破封建礼教的界限,甚至不惜冲出法律和道德规范。为了满足自己私欲嫉妒使坏,变成"妒妇"、"毒妇"。

由于社会风气腐化,传统抒发情志的雅文学已经曲高和寡,而那些描写宏大的历史题材的军事小说和英雄传奇小说也因为距离人们生活太遥远而逐渐被人冷落。因此大量的知识分子便将描写的对象放到了日常生活中。而自《金瓶梅》问世后,世情小说对于家庭内部的细致布局描写当让成为他们的首选题材。明末清初的世情小说大致可分为三种不同的类别:一是艳情小说,二是家庭小说,三是才子佳人小说。而在明末清初世情小说更是大量产生,蔚然成风。除了"三言"、"二拍"、《型世言》、《石点头》、《欢喜冤家》、《西湖二集》等短篇小说,也出现了《续金瓶梅》、《醒世姻缘传》这样的长篇小说。这些世情小说的大量流行和当时社会风气密不可分,社会底层的文人为了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也为自己谋一条生计之路,就对这些女性进行了大量的描绘这些世情小说的大量流行和当时社会风气密不可分。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底层的文人为了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也为自己谋一条生计之路,于是那些"另类女性"便成为了文人小说里所重点选择描写的对象。

因此,明清出现了大量描写"淫妇"、"妒妇"、"毒妇"的小说,这些作品对她们不同的"另类"行为进行了细致的刻画。作为己婚妇女的她们为了一己

[®] (明)张瀚.松窗梦语[M].《卷七》,北京:中华书局,1985 年版,第 139 页.

私欲,完全抛弃传统礼教的约束,行为荒淫可耻,大胆恶毒,很明显是受到社会淫乱风气的影响。这些小说在描写这类女性淫乱行为的同时也必须将她们如何淫乱、恶毒的前后过程交代清楚。因此,除了自己的贴身婢女助力之外,那些走街串巷,游走于闺门大族之外的"歹毒妇"三姑六婆往往参与其中成为引导闺阁女性出轨的主力军,也成为这些"另类女性"群体中的一员。

第二章 "另类"女性的具体行为特征

一、水性杨花的淫妇

以上,笔者将那些以追求性欲满足为主,淫荡、下贱有与人通奸的淫乱行为的女性定义为"淫妇"。这类形象在明清小说中所占的比重较大,她们呈现出性格多样化的特点。

根据上述定义的"淫妇"的几种不同行为,笔者将其进行了两大类的归纳。一类为主动型"淫妇",即其淫乱行为完全是出自个人行为意识,完全以满足自己的生理需求为主与人"淫乱"。其中,有的待字闺中时便未经父母同意便与人私下传情甚至私奔,完全不顾传统的"男女大防";或婚后不轨与人偷情违背夫妻伦理纲常;或二者兼而有之,无论婚前婚后都不把伦理道德放在眼中与人淫乱不堪。这类"淫妇"群体在明末清初小说中大量出现,成为冲击传统礼教的主力军;另一类是被动型"淫妇",这类"淫妇"在正常情况下仍恪守传统礼法,她们的淫乱行为并不是自己主动行为,这些女性或是遭到男子的用计哄骗而失身与人,或者是因家庭变故而不得不出卖肉体,而后愈演愈烈,乃至纵欲。

"淫妇"形象群体在明清小说中所占的比重较大,无论上述哪种类型的"淫妇",其淫乱行为都成为小说文本所重点的描写的对象。尤其是在以《金瓶梅》为代表的世情小说出现后,这些"淫妇"便成为一批世情和艳情小说中所重点的对象。其中《金瓶梅》中潘金莲、李瓶儿、宋惠莲、孙雪娥都属于此类"淫妇",她们在为人女时勇敢追求自己的爱情,便不顾伦理道德、贞节名声,和心上人私会、偷情;为人妻后,依然朝三暮四,红杏出墙,背叛夫君,做出不轨之事,或者并不完全听从丈夫或家人主张,而是自主选择离婚、改嫁等。紧随《金瓶梅》其后,明末清初的一大批小说也对此类女性的大量偷情淫乱行为进行了了细致的描写,大胆的暴露,这些"淫妇"虽出身各异,淫乱因素不尽相同,但是其淫乱行为确令人侧目。在此,笔者从明末清初不同小说中选取一批典型的"淫妇",对其具体行为进行分析,详见下表(表 2-1)。

表 2-1

篇目	章回	人物	身份	事迹

《喻世明言》	第一卷《蒋兴哥重会珍珠衫》	王三巧	商人妻	与蒋兴哥成婚 后,因蒋兴哥出 门经商难耐寂寞 当徽州商人陈西 的出现导致王执 的婚姻出轨被 休。后经吴杰周 全,三巧 蒋的妾。
	第二十三卷《张 舜美灯宵得丽 女》	刘素香	千金小姐	张舜美因乡试来 杭州,在元宵节 观灯时,遇见刘 素香。两人一见 钟情,决定私奔 他乡。
	第三十八卷《任 孝子烈性为神》	梁圣金	卖凉伞女儿	在未嫁任珪之时 便与周得有奸情,嫁给任珪之 后仍旧背着丈夫 二人私下偷情。
《警世通言》	第八卷《崔待诏 生死冤家》	秀秀	手艺工匠人之女	在郡王府中做绣 娘,结识崔宁后 情定终身,遂私 奔。
	第二十卷《计押番金鳗产祸》	庆奴	开酒店的计安之 女	与家中伙计周三 私通怀孕后,将 周三招赘,后主 动与之离休改嫁 戚青,又与戚青 离休改嫁高邮军 主簿,最后与官 人心腹张彬私奔 逃走。

	第二十四卷《玉	皮氏	山西客人沈洪之	拿钱贿赂王婆,
	堂春落难逢夫》		妻, 商人妇	请王婆为她和隔
				壁监生私会传递
				消息。
	第三十卷《金明	爱爱	开洒馆的女儿	清明时节外出游
	池吴清逢爱爱》			玩,偶遇吴小员
				外,两情相悦,
				日日私会,最后
				结为夫妻。
	第三十二卷《杜	周氏	乔俊妾室	嫁给乔俊为妾后
	十娘怒沉百宝			仍然与董小二偷
	箱》			情
	第三十五卷《况	邵氏	丘元吉妻, 寡妇	丘元吉死后,立
	太守断死孩儿》			志守节后因支助
				设计撺掇其小厮
				得贵,令其失身
				于得贵
	第三十八《蒋淑	蒋淑真	村民之女	在家时与隔壁阿
	真刎颈鸳鸯会》			巧通奸, 后初嫁
				近村李二郎,再
				嫁张二官人,又
				与酒店主人朱秉
				中勾搭成奸,最
				后被丈夫发现杀
				害。
《醒世恒言》	第八卷《乔太守 乱点鸳鸯谱》	慧娘	刘公之女	与孙家玉郎私定 终身。
	п			ベオ。

第十四卷《闹樊楼多情周胜仙》	周胜仙	商富之女	主动向男方传递 爱慕之情,为了 范二郎,她曾死 过两次,甚至 做 了鬼还要和他相 会。
第二十一卷《张 淑儿巧智脱杨 生》	张淑儿	宦家之女	与进京会试的小 生杨延和私定终 身。
第二十八卷《吴衙内邻舟赴约》	贺秀娥	贺司户之女	与吴衙内偶遇后 芳心暗许, 伺机 私通。
卷十六《张溜儿 巧布迷魂局,陆 蕙娘立决到头 缘》	陆蕙娘	张顺溜之妻	被丈夫用来勾引、骗取商人钱则;在上坟途中偶遇举人沈灿若,与之两情相悦后私奔而走。
卷十七《西山观 设箓度亡魂,开 封府备棺迫活 命》	吴氏	寡妇	夫去世后与道士 黄妙修偷情,被 儿子发现,遂诬 陷儿子不孝将其 告上官府。
卷二十三《大姊 魂游完宿愿,小 姨病起续前缘》	庆娘	商人之女	清明时节外出游 玩偶遇崔生,两 情相悦,主动与 之私通。
卷二十六《夺风 情村妇捐躯,假	杜氏	村妇	和丈夫不甚相

	天语幕僚断狱》			投,在寺院躲雨时,与和尚私通。
	卷三十二《乔兑 换胡子宣淫,显 报施卧师入定》	狄氏	商人妇	生性放荡,嫁 与铁生后,却与 胡生通奸。
《二刻拍案惊	卷之十三《鹿胎 庵客人作寺主, 剡溪里旧鬼借新 尸》	房氏	寡妇	丈夫去世后席卷 家资,改嫁他人, 致九岁一子流落 街头。
	卷之二十五《徐 茶酒乘闹劫新 人,郑蕊珠鸣冤 完旧案》	郑蕊珠	商人之女	与本县谢三郎成 亲之日,被整容 匠徐达拐走,又 被卖给富商钱已 做妾。
	卷之二十八 《程朝奉单遇无 头妇,王通判双 雪不明冤》	陈氏	商人妇	被富商以三十两 白银收买,在丈夫的默许下与之 通奸。
	卷之二十九《赠 芝麻识破假形, 撷草药巧谐真 偶》	罗惜惜	宦家之女	幼年在学堂读书 时与张幼谦私定 终身,长大后被 父母许配给辛 家,但誓死不从, 央求杨老妈为她

				和张幼谦传话,
				与之私会偷情,
				最终 得知县做
				主,嫁给张幼谦。
	卷之三十五 《错调情贾母詈	马氏	寡妇	丈夫去世后先与
	女,误告状孙郎			奸夫蔡凤鸣私
	得妻》			通,又与僧人性
				月有奸情,同时
				还逼迫儿媳妇陈
				氏顺从蔡凤鸣。
	卷之三十八《两 错认莫大姐私	李四娘	村妇	心性风月,趁丈
	奔,再成交杨二			夫外出,舍弃儿
	郎正本》			子,与奸夫私奔
				而走。
《鼓掌绝尘》	雪集第二十四回 《丑姑儿园内破	丑姑	婢女	与小厮牧童偷
	花心,小牧童堂			情。
	上遗春谱》			
	雪集第二十八回 《文荆卿夜擒纸	李若兰	刺史家千金小姐	与文荆卿立春楼
	魍魉,李若兰滴			上一见便害相
	泪赠骊词》			思,后来便与其
	数 同 // # 一 / è			偷情。
《欢喜冤家》	第一回《花二娘 巧智认情郎》	花二娘	村妇	嫁给花林后后与
				任三官偷情,被
				李二白发现败露
				后又设计主动与
				李二白发生性关
				系借花二之手杀

第三回《李月仙 割爱救亲夫》 李月仙 商人妇 丈夫去世后嫁给 王文甫,后又与 章必英私通。 第四回《香菜根 乔桩奸命妇》 莫氏 官人妇 丈夫离家赴任做 官被丘继修勾引 后与其淫乱。后 被丈夫归家后发 现杀之。 第五回《日宜园 九月牡丹开》 元娘 秀才妻 被蒋青强娶后禁 不住其哄骗与其 私通。 第八回《铁念三 激怒诛淫妇》 香娘 村妇 心性风流未嫁人 之前便在主人家 与主公私通,后 嫁给崔福来后又 勾引铁念三。 第九回《乖二官 方二姑 王小山妻 因王小山设计令
割愛教亲夫》 第四回《香菜根
第四回《香菜根
第四回《香菜根 乔桩奸命妇》
乔桩奸命妇》 「京社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市工作
官被丘继修勾引 后与其淫乱。后 被丈夫归家后发 现杀之。 第五回《日宜园 九月牡丹开》 被蒋青强娶后禁 不住其哄骗与其 私通。
第五回《日宜园 九月牡丹开》
第五回《日宜园 九月牡丹开》 被蒋青强娶后禁 不住其哄骗与其 私通。
第五回《日宜园 九月牡丹开》
九月牡丹开》
第八回《铁念三 激怒诛淫妇》 香娘 村妇 心性风流未嫁人 之前便在主人家 与主公私通,后 嫁给崔福来后又 勾引铁念三。
第八回《铁念三 激怒诛淫妇》
激怒诛淫妇》 ② 前便在主人家 与主公私通,后 嫁给崔福来后又 勾引铁念三。
之前便在主人家 与主公私通,后 嫁给崔福来后又 勾引铁念三。
嫁给崔福来后又 勾引铁念三。
勾引铁念三。
M L D # 3 - C - C
第九回《乖二官 方二姑 王小山妻 因王小山设计令
骗落美人局》 其勾引张二官骗
其三百两本钱后
两人却假戏真
做。
第十一回《蔡玉 玉奴 蔡林妻 归家途中避雨被
奸淫,后又被老
和尚无碍所奸。
第十九回《木知 丁氏 商人妇 丈夫木知日出去
日真托妻寄子》 日真托妻寄子》 经商后被丈夫朋
友江仁奸骗。

	Arte . 1 11 11 11 11			
	第二十三回《梦 花生媚引凤鸾	梦花生	身份不明	勾引王国卿后又
	交》			设计让巫娘勾引
				王国卿骗其银六
				百两。
《续金瓶梅》	第三回《吴月娘	薛姑子,妙凤	尼姑	二人均与南山戒
	舍珠造佛,薛姑 子接钵留僧》			坛上当家的大徒
				弟有奸情。
	第十九回《宋道	李夫人	宋徽宗的妃子	徽宗被掳后主动
	君隔帐琵琶,张 邦昌御床半臂》			乱贼与张邦昌淫
				乱。
	第二十六回《薄	李银瓶	李瓶儿转世, 袁	与郑玉卿淫乱。
	幸郎贴金易色, 痴心妇丧命偿		指挥之女	
	冤》			
	第三十二回《拉 枯桩双妪夹攻,	孔千户娘子,黎	寡妇	与李守备淫乱。
	扮新郎二女交	指挥娘子		
	美》 第三十二回《拉	71 14-7	* * * * * * * * * * * * * * * * * * *	
	枯桩双妪夹攻,	孔梅玉 	庞春梅转世	与金桂淫乱。
	扮新郎二女交 美》			
	第三十三回《风		潘金莲转世,黎	金桂三番五次勾
	雨夜淫女奔邻, 琉璃灯书生避		指挥之女,	引邻居严秀才,
	色》		,,,,, =2 .	后竟至风雨夜踏
				过院墙赤身裸体
				钻到人床帐中。
				22 20 11 100 1
	第三十六回《翟	 百花姑	 尼姑	专讲淫乱之事,
	员外伸冤元帅 府,李师师官配	–	,	自己也是淫妇。
	府,孝帅帅目配 马头军》			
	第五十八回《辽四洪姓四常字	王氏	秦桧妻子	和金兀术淫乱。
	阳洪皓哭徽宗, 天津秦桧别挞			
	懒》			

《醒世姻缘传》	第十九回《大官 人智奸匹妇,小 鸦儿勇割双头》	唐氏	小鸦儿妻子	与晁源偷情。
	第五十一回《程 犯人釜鱼漏网, 施囚妇狡兔投 罗》	珍哥	妾	晁源娶她为妾之 后,她仍纵欲成 性,和多个男子 私通。
	第七十二回《狄 员外自造生坟, 薛素姐伙游远 庙》	程大姐	魏三封妻	程氏在未出嫁之前就已经丧失清白之身,后嫁给魏三封,魏三封,魏三封在新婚之夜发现她的不贞后休弃她,后来她又后休灾后,后来她又为治周龙皋,因为淫乱把周龙皋,死后仍风流。

综上可以看出,明末清初小说对于"淫妇"的描写俯拾皆是,这种状况一方面说明当时社会淫风盛行,另一方面也体现了统治集团对于人们思想管控的放松,社会异端思潮大量出现,人们对于伦理纲常的严守也有所松动。不过,从上述表格所统计的不同小说中所描写的"淫妇"身份可以发现,这些有淫乱行为的女性大部分出身地位并不高,多以"村妇"、"寡妇"、"商人妇"为主,虽然有部分千金小姐,但所占比重并不大。这类女性往往受教育程度并不高,对于"男女大防"的社会伦理并不严格遵守,她们只关注自身的情欲是否得到真正的满足而已,所以做出的行为比较"出格"。此外,这类女性也同时是封建礼教的"受害者",她们中大量的"商人妇"和"寡妇"出轨偷情行为有时并非出于本心,这些"商人妇"做出偷情行为大部分都是因为丈夫常年累月外出经商而寂寞难耐,再加上一些好色奸人和三姑六婆的设计暗害、诱惑,这些女性不免难以抵挡诱惑或者寂寞难耐堕入歧途。

二、争风吃醋的妒妇

"淫妇"而外,一批"妒妇"、"悍妇、"毒妇"也在明末清初小说作品中大量出现。她们过分捻酸吃醋,对丈夫的行为严格约束,导致一大批作品普遍出现了"女强男弱"现象。

与"淫妇"不同的是,"妒妇"相对而言在整个封建社会中并没有那么被人诟病和不齿,但是在家庭内部,"妒妇"所做出的一系列行为却会对整个家族造成极大的破环甚至是毁灭性的打击。因为有些"妒妇"一旦醋劲上来甚至不顾家族后代,把小妾的或正妻的幼子迫害致死。《金瓶梅》中的潘金莲,就是其中的典型。小说在描写第五十九回就描写了潘金莲为了争夺西门庆的宠爱而保全自己的地位,嫉恨李瓶儿。甚至在李瓶儿生下官哥儿以后,心生妒恨。她不仅恶言相向,而且还设计用训练猫的方式害死了李瓶儿的孩子,此种行为可谓毒辣至极。说到底,这纯然是因为她人性的泯灭而造成的行为的恶毒。当然,另一方面也是因其"妒心"太盛。更有甚者,有些"妒妇"根本不考虑夫家的利益,甚至不允许丈夫纳妾。即使自己无生育能力,也丝毫不顾后果。这样"妒心"极强的女性在小说中虽不如"淫妇"数量多、范围广,但却也比比皆是。对于这类"妒妇",笔者也对明末清初一些小说所描写相关女性做了部分的统计。详情见下表(表 2-2)。

(表 2-2)

篇目	人物	悍妒篇目或回数
《醋葫芦》	都氏	全书一到二十回皆有
《型世言》	掌珠	第三回
	钱氏	第七回
《西湖二集》	李凤娘	第五卷
《鼓掌绝尘》	陈进老婆	月集
《五色石》	仇氏	第二卷
《金云翘传》	宦小姐	十二回至十四回
《醒世姻缘传》	计氏	一、二回
	珍哥	一、二、三、四、六、
		七、八、九、十一、十

		二、十四、四十四、五
		十一回
	薛素姐	四十四、四十五、四十
		八、五十二、五十六、
		五十八、五十九、六十、
		六十一、六十二、六十
		五、六十八、 六十九、
		七十二至七十七、八十
		五、八十六、八十八、
		八十九、一百回
	童寄姐	七十五、七十九、八十、
		八十七、一百回
《聊斋志异》	牛氏	《张诚》
	阮氏	《辛十四娘》
	李长久嫂	《阎王》
	江城	《江城》
	金氏	《邵女》
	尹氏	《马介甫》
	金氏	《邵女》
	王氏	《吕无病》
	邻妇	《崔猛》

李生妻	《邵临淄》
侯女	《云萝公主》
沈氏	《珊瑚》
臧姑	《珊瑚》
连氏	《段式》
赵氏妇	《王大》
申氏	《大男》
杜妻	《杜小雷》
兰氏	《锦瑟》

对于这些妒妇"悍妒"的相关行为,小说做了大量的描写。小说中的女主人公已经远非一般意义上的因对他人的嫉妒而心里不平了。她们大都悍妒无比,堪称妒妇形象的典型。这些"妒妇"不仅企图独霸丈夫的情感,不仅不让丈夫纳妾,而且还制定出许多令人匪夷所思的"规章制度",用尽各种手段限制丈夫的行动,一旦违反,必将遭受到严重的惩罚。总体而言,这些女性的悍妒,主要表现在以下几点:

首先,对自己的丈夫严格管控,暴虐异常。

《醋葫芦》里的男主人公成珪出门需向妻子都氏汇报,在得到允许之后,还要根据路途的远近来计算时间。之后才能出门,如果超出时间,便惨遭都氏的毒手。成珪经常被都氏吓得抱头鼠窜,惊慌失措甚至无路可逃。更为奇葩的是,为了避免成珪与其他女人发生私情,都氏居然想出"龟头打印"的办法,实在是令人难以置信。而如若成珪有一点的损坏便难逃"刑罚"。至于对丈夫"揪耳拔须""摘腮咬鼻"之类的身体凌辱暴力行为,在都氏眼中只是家常便饭。在都氏这个悍妒妇人的严格控制管教下,成珪打不还手,骂不还口,甚至有了喜欢的人也不能保护,还不得不求助于朋友,成了一个典型的懦夫。

《醒世姻缘传》里的薛素姐也是一个悍妒异常的妇人,小说描写她"自到狄家,不是打骂汉子,就是忤逆公婆"[©]。从她嫁给狄希陈的那一刻起,就把他当成眼中钉,肉中刺,仿佛仇人一般。新婚之后不让丈夫进房间,一旦男人有什么不合自己心意的地方,便开始对他大打出手,施以各种刑罚。第四十八回写道薛素姐在辱骂狄希陈的过程中,只因狄希陈跟她顶了几句嘴,她便"跑上前把狄希陈脸上兜脸两耳拐子,丢丢秀秀的个美人,谁知那手就合木头一般,打的那狄希陈半边脸就似那猴腚一般通红,发面馍馍一般暄肿"。[©]后又拿起鞭子,"一把手采倒在地,使腚坐着头,从上往下鞭打。"[©]然而,这对狄希陈来说,还只是略施小惩,为了管束狄希陈,薛素姐可谓绞劲脑汁,用尽各种毒辣手段对付丈夫,尤其是打骂刑罚花样百出。五十二回的"扭肩膀,拧大腿,掏胳膊,打嘴巴,七

² (清)西周生辑著.李国庆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四十八回《不贤妇逆姑殴婿,护短母吃脚遭拳》,北京: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872页.

[®](清)西周生辑著.李国庆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四十八回《不贤妇逆姑殴婿,护短母吃脚遭拳》,北京: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872页.

^{® (}清)西周生辑著.李国庆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四十八回《不贤妇逆姑殴婿,护短母吃脚遭拳》,北京: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872页.

"拶手指","拶的狄希陈乔声怪气地叫唤"。第七十三用嘴咬"尽力一口,把 核桃大的一块肉咬得半联半落。疼的狄希陈直在地上打滚"。 ②第九十七回"等 的狄希陈出寄姐房来,从后边一把揪住衣领, 右手把一熨斗的炭火,尽数从衣 领中倾在衣服之内,烧得狄希陈就似落在滚烫地狱里的一样"。[®]此外,还有饿 饭,针刑,熏眼睛各种令人匪夷所思的手段,把狄希陈打得体无完肤。这种打骂 "管教行为"在《聊斋志异·马介甫》篇的尹氏身上也多有体现,只不过不如薛 素姐这般令人发指罢了。

其次,极力反对丈夫纳妾,严禁丈夫有任何不轨行为。

《醋葫芦》里的都氏即使不能生育,也依然坚决反对丈夫纳妾,若非后来成 玤用出家来要挟她,她是不会同意半分,但谁知无之后她居然为丈夫纳了一个石 女熊氏为妾,这样的做法简直匪夷所思。同时,她还严禁丈夫和其他女人接触, 即使是自己家中的婢女,都氏也十分防备,尤其是一些有几分姿色,年轻俏丽的 婢女,只要成珪对她们稍微有些关心,她便立即把这些女性发卖出去,换成又老 又丑的侍女。

《醒世姻缘传》第九十五回也写到薛素姐得知丈夫在外瞒着她另娶寄姐,竟 万里亲征,一到成都就把狄希陈吓得魂飞魄散。随后又把在他人身上受到的气全 部发泄到狄希陈身上: "绰过一根鞭杆,就待要照着狄希陈劈头劈脸的打去。" ^④后来没有打成,又"打过六百四十棒椎"^⑤,把狄希陈打的半死不活。

此外,《聊斋志异·邵女》中,柴生妻金氏不育,又奇妒,己经害死了丈夫的 两个小妾。邵女未进门时,媒人就对她说"倘入门,得一小哥子,大夫人便如何 耶!" 『可见子嗣问题不仅影响了丈夫对金氏的疼爱,更威胁到了她作为正妻的地

[©] (清)西周生辑著.袁士硕、邹宗良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五十二回《不贤妇逆姑殴婿,护短母吃脚遭拳》,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2094页.

^②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七十三回《众妇女合群上庙 诸恶少结党拦桥》,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 2903页.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九十七回《狄经历惹火烧身,周相公醍醐灌顶》,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3792页.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九十五回《 素姐泄数年积恨,希陈捱六百沉椎》,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 3685页.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九十五回《 素姐泄数年积恨 希陈捱六百沉椎》,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3707页.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3),卷七《邵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 第886页.

位,所以。金氏要想法设法保住自己在家庭中的地位。为此,她不惜残害丈夫所娶的好几个小妾的性命。

最后,由"妒"变成"妒""毒"一体的妇人。

《醋葫芦》里的都氏对成珪的管束虽然十分严格,但成珪还是在暗地里背着她偷偷做些蓄妾买妓的风流勾当。在他的精密策划下,终于和熊氏的陪嫁丫鬟翠苔私下勾搭上了,发生了关系。事情暴露后,都氏雷霆大怒,恼怒不已,将翠苔几近毒打致死。更让人震惊的是,成珪偶然和都氏在私下发生了一次发生口角争执,本来是家庭内部的一点点小矛盾,可是都氏不依不饶,为了惩罚丈夫,居然不顾一切地拦住官轿告状,要借助官府的势力严惩丈夫,不仅害得丈夫挨了一顿板子,甚至差一点吃了冤枉官司,丢进大牢。作品对都氏的妒行进行了大量的细致描写,读起来既让人感到不可思议,又令人哭笑不得。都氏的妒行花样翻新,甚至光怪陆离,实在让人觉得可笑又可恨。

此外,《醒世姻缘传》中的薜素姐更是把对丈夫的"妒"和"毒"迁移到整个家庭的其他人身上。她不仅对丈夫毒辣,而且在对待自己的丫鬟以及父母、公婆上也是十分恶毒。自她嫁到狄家后,从未尽心侍奉过公婆,反而经常的指桑骂槐,辱骂公婆。她说:"我也做不成那孝妇,我也看不得那牌坊,我就有肉,情知割给狗吃,我也做不成那股汤。"[©]不仅如此,她还诅咒自己的父母,最终导致父母和她断绝关系,连兄弟也不与她来往,对她"惧"而远之。最后,她的公婆和父亲均被她气死,甚至连公婆入殓她都没有服孝。

《聊斋志异·马介甫》一篇中的杨万石的妻子尹氏也是一个十足的"妒毒妇"。她"奇悍。少迕之,辄以鞭挞从事。"^②所有的人都受到她的虐待,尤其是当丈夫的小妾王氏已经"体妊五月",尹氏知道后却对她"褫衣惨掠",狠下毒手。最终,由于她的嫉妒导致"妾堕胎,翁与侄遁,叔死,嫁弟妇"的整个家庭全部瓦解悲凉后果。此外《江城》中的樊江城,《邵女》中的金氏,《吕无病》中的王天官女都是由"妒"变"毒"。其中樊江城更是将这种妒心所引发的恶行发泄到所有的人身上。她不仅善妒而且脾气暴躁,刚结婚就对丈夫使脸色,"善怒,

.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五十二回《名御史旌贤风世,悍妒妇怙恶乖伦》,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 2120 页.

[®] (清)蒲松龄著, 张友鹤辑校. 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 2),卷五《马介甫》,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年版,第 721 页.以下《马介甫》篇引文出自 721-729 页.

反眼若不相识,词舌嘲啁,常聒于耳。"^①只因高蕃爱恋她便都加以容忍,谁知当高蕃父母听说后,在私下里责怪儿子时,被江城听到了她便更加痛骂高蕃。不仅如此,只要高蕃稍微反驳,她就更加生气,甚至把高蕃驱赶出屋,关上房门。令高蕃在门外冻得瑟瑟发抖,也不敢敲门,抱住膝盖呆在屋檐下过夜。江城也从此把高蕃视为仇人,常常找他的麻烦。此些女子真是心狠手辣,恶毒不堪。柴廷宾的妻子金氏对待婢妾也是一个妒心非常的女性,柴廷宾数次娶妾都因金氏折磨而死,原文中写道"柴百金买妾,金暴遇之,经岁而死"。^②王天官女更是将这种妒性发在孙麒的妾室吕无病身上,王氏不仅性格乖张骄纵,不仅不勤俭持家"而骄已甚,衣服器用,多厌嫌,辄加毁弃。"^③并且"入门数月,擅宠专房,而无病至前,笑啼皆罪。时怒迁夫婿,数相闹斗。"^①从这里也可见其妒心甚强。

以上这些"妒妇"因为极强盛的妒心,对待情敌手段残酷凌厉,令人感到可怖。一些妒妇甚至在对待她们的血缘亲属时也丝毫不心软,毫无半点亲情可言,更有甚者,不但将整个家庭搞得鸡犬不宁,甚至连带让家庭之外的亲朋好友也受到牵连。由此,也可见女性嫉妒心理所带来的可怕后果。

三、心狠手辣的毒妇

与那些深处闺帷,通常只在家庭内部活动的行为不端正的"淫妇"和违反封建伦理所规范的"七处"之条的"妒妇"不同的是,明末清初小说作品也对那些因"妒"生恨,因爱生仇的"恶妇",以及本身就十分歹毒的妇女,还有"三姑六婆"群体中的"毒妇"做了大量的描写。笔者把这两种"另类"女性统称为"毒妇"。相比与"淫妇"、"妒妇"来说,这类女性活动范围更广泛,对家庭、社会所造成的伤害更大,因为她们往往不惜结束他人性命来达到自己的目的。这类毒妇人除了《金瓶梅》中的集悍、妒、淫于一身的潘金莲以及上一章节所提到《醒

_

[®]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3),卷五《江城》,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855页.

²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3),卷七《邵女》,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年版.第883页.

^{®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3),卷八《吕无病》,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版.第1123页.

[®]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3),卷八《吕无病》,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版,第1123页.

世姻缘传》中的薜素姐,《聊斋志异》悍妒女子之"首"的《马介甫》篇中的尹氏这些集"妒"与"毒"于一体的女性之外,小说作者还对下列"毒妇"进行了深入细致的描写。这些女性大都胆大妄为,蛇蝎心肠,狭隘多疑,其行为让人感到惊骇。对此,笔者也对其行为表现进行了细致的爬梳整理。详情见下表:(表 2-3)。

表 2-3

篇目	章回	人物	身份	事迹
《喻世明言》	第二十二卷	胡氏	贾涉妻	悍妇 、妒妇,
	《木绵庵郑虎			毒打丈夫贾涉
	臣报冤》			所娶的小妾胡
				氏后还把她的
				衣服剥去,让
				她烧茶煮饭,
				扫地揩台,铺
				床叠被,在胡
				氏怀孕中还每
				日寻事打骂
				她,想要堕掉
				她的身孕。
《醒世恒言》	第一卷《两县	贾婆	贾昌妻	毒妇,虐待贾
	令竞义婚孤			昌收恩人石璧
	女》			之女月香。
	第二十五卷	孙大嫂	桂生妻	毒妇,在自己
	《独孤生归			落难时是施济
	途闹梦》			救了他们夫
				妻,当他们得
				到施济家产后
				不让丈夫告
				诉,私吞而且

				还挑唆桂生忘
				恩负义,不还
				之前欠下的
				钱,也不帮助
				施济。
	第二十七	焦氏	李雄续妻	恶毒妇,虐待
	卷《李玉英狱			李雄子女,并
	中讼冤》			让其女性儿进
				行乞讨。
	第三十卷《李	唐氏	唐德妻	恶毒妇,唆使
	汧公穷邸遇侠			唐德害其救命
	客》			恩人李勉。
《拍案惊奇》	第三十三卷	杨氏	刘天祥妻	恶毒妇,伯不
	《大姊魂游完			肯认刘天祥侄
	宿愿,小姨病			子,拿了他的
	起续前缘》			合同文书,抵
				死赖了,又毒
				打其侄。
《二刻拍案惊	卷之二十五	万氏	钱巳妻	毒妇,不仅搜
奇》	《徐茶酒乘闹			刮郑蕊珠的首
	劫新人,郑蕊			饰衣物,而且
	珠鸣冤完旧			把她当成丫鬟
	案》			随意打骂,让
				她干粗活,用
				尽各种手段虐
				待她。
《续金瓶梅》	第三回《吴月	薛姑子	尼姑	当吴月娘刚到
	娘舍珠造佛,			是寺院时不停
	薛姑子接钵留			的巴结她,当

僧》			问出吴月娘落
,			难身无分文时
			开始对她冷嘲
			热讽,不停的
			游兑她,给的
			也是粗劣不堪
			医足性另外基 的食物,完全
			忘记了吴月娘
			· · · · · · · · · · · · · · · · · · ·
			音经的音17
			心,其市侩狠
			毒之心也令人
			发指。
第三十七回	百花姑	尼姑	恶妇, 哄骗良
《三教堂青楼			家妇人骗人钱
成净土,百花			财,大行奸邪
姑白骨演旁			淫恶之事。
门》			
第五十八回	王氏	秦桧妻	恶妇,与金兀
《辽阳洪皓哭			术淫乱后,又
徽宗,天津秦			与秦桧密谋残
 桧别挞懒》			害岳家父子。

《石点头》	第四卷《瞿凤	方氏	寡妇	与孙三郎偷情
	奶隋愆死盖》			恐怕自己女儿
				得知,也害怕
				自己因为年老
				色衰而爱驰,
				从而利用自己
				的女儿,教导
				她偷汉。
	第十二卷《唐	姚二妈	媒婆	因为被董昌打
	玄宗恩赐纩衣			骂心生歹计,
	缘》			设计挑唆恶棍
				方六一暗害董
				昌,并且与方
				六一一起设计
				把董昌冤死
				后,霸占董昌
				娘子申屠希光
				令其改嫁。
《醒世姻缘	第七十三回	程大姐	周龙皋妻	嫁给周龙皋
传》	《众妇女合群			后,装腔作势
	上庙,诸恶少			折毒孩子,打
	结党拦桥》			骂丫头,无恶
				不作。

从上述表格所统计的毒妇群体来看,这些"毒妇"大致可分为以下几种类型:

一类是为了自己利益,虐待丈夫其他妻妾所生的孩子的妇人。这类的"毒妇"如上章所介绍的《李玉英狱中讼冤》中李雄的继室焦氏,《聊斋志异·张诚》中张氏的继室牛氏,《吕无病》中孙公子的继室王氏。这类妇人通常是继室,她们出于私心,为了帮自己或者自己的亲生子女争夺家产,而不顾那些非自己亲生子女的死活。她们通常采用各种残忍手段来毒害丈夫的前妻或者妾氏所留下来的血

脉,如打骂凌辱他们,甚至让他们做苦力劳作,不给他们饭吃,更有甚者,不惜 采取下毒暗害这种残忍手段来杀害那些她们视为眼中钉、肉中刺的丈夫的他生子 女和其他亲属。

一类是那些不孝顺父母,虐待公婆的妇人,如《赵六老甜犊丧残生,张知县 诛袅成铁案》(《拍案惊奇》卷十三)中的殷氏、《聊斋志异》中《杜小雷》篇中 的杜小雷的妻子。

另一类就是贪图钱财,忘恩负义型。如上述表格中的桂生妻子孙大嫂。在她 和丈夫走投无路之时是施济帮了他们,既送给他们钱财还把自己家的祖产桑枣院 给她们夫妻住,谁知当她丈夫施济家的园中挖到银子后一千五百两银子,这个恶 毒女人不让丈夫告诉施济,夫妻二人私吞了这些钱。甚至在施济家境没落时,桂 迁又因为听从妻子的建议,不愿将自己的女儿和他的儿子与其结亲。甚至还不愿 意还之前欠的三百两银子,因为没有借款凭据,便假装忘记,只让桂生给二十两 银子打发施家孤儿寡母。此种行为,实在令人感到可恨。还有《张员外义抚螟蛤 子,包龙图智赚合同文》一篇中的杨氏。刘大妻杨氏带了个女儿再嫁给刘大后, 得知刘大何其兄弟刘二二人关系极好,但谁知杨氏却,整日想着如何能多分些财 产,所以和刘二的妻子张氏之间也多摩擦,但所幸的是张氏十分贤惠,比较顾全 大局。两下倒也相安无事,不想遇到了荒年,兄弟二人难以维持生计,刘二心疼 怜惜哥哥年纪大,自己带妻儿逃荒。走之前他们请族人立下了两纸合同文书进行 财产分割,并承诺"兄弟一二年回来便罢,若兄弟十年五年不来,其间万一有些 好歹,这纸文书便是个老大的证见。" ①刘二夫妻二人离家后客死他乡,他们的儿 子刘安住长大成人后拿着合同找到老家,杨氏却设计骗走了他的文书,想私吞财 产,不承认刘安住是他的侄子。

除了上述的三种恶毒女性之外,还有一类就是"三姑六婆"中的毒妇。其中不乏贪财自私而害人性命的,除了前章介绍的媒婆、尼姑、道姑,上述表格所列多有介绍,此不赘述。

总而言之,这类"毒妇"毫无善良怜悯之心,行事手段自私毒辣,不惜害人钱财,杀人性命,完全不顾及给别人带来的危害性,违背道德,藐视法律,可以说是寄生于社会和家庭中的大大小小的毒瘤。

-

[©] (明)凌濛初著;陈迩冬、郭隽杰校注.拍案惊奇[M].卷三十三《张员外义抚螟蛤子,包龙图智赚合同文》,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 年版,第 1419 页.

第三章 "另类"女性的结局与作者的创作心理

一、"另类"女性的结局

通过上述对明末清初小说对那些"另类"女性另类行为例举分析,我们可以看出这些女性不同寻常的人生轨迹。诚然,这些女性的行为在很大程度上会引起读者的厌恶乃至愤恨,但从她们最终的命运来看,这些女性往往最终生活并不是那么幸福,有些甚至是悲剧的。虽然她们极力挣脱封建伦理道德的枷锁,甚至不顾社会法律规范,似乎表面看来很强悍。但她们最终仍然是封建社会的受害者,她们也并未在婚姻爱情中收获圆满的结局,甚至有些女性的家庭婚姻生活往往比那些恪守礼法的女性更加的不幸。从对这些女性的最后命运安排来看,作者并非要把她们塑造成女性主义的先驱者,也不是要让读者往这些另类女性形象身上集中愤恨批判之能事,而是在对这些女性的言语行为以及最后的结局描写中,往往透露出同情的成分。以下,举例具体分析这一问题。

(一) 淫妇

明末清初小说所描写的"淫妇"群体相当庞大,相对于"妒妇"和"毒妇"来说,她们的数量也是最多的。同时,作者对她们最后命运的安排也是最为悲惨的。这些"淫妇"最后结局往往走向死亡,是被杀害和被迫害的对象。她们大多或者是被丈夫所杀或者是被奸夫所杀,或者最终被封建社会礼教所迫害致死。表面看来,小说家们对淫妇的下场的描写极为惨烈,大快人心。如在《任孝子烈性为神》(《喻世明言》第三十八卷)中,当任珪亲自发现自己的妻子梁氏和奸夫周得的奸情后立即就发作起来,砍下梁氏的头颅。"任珪一手按头,一手将刀去咽喉下切下头来,丢在楼板上。""但是即使是这样杀了"淫妇"梁氏后他仍然没有解气,一并杀了丈人、丈母、使女,最后终于有杀了奸夫周得,一共五个人。其下手之果断,手段之残酷实在令人唏嘘。这就在某种意义上让人们的感觉走向反面——对这种滥杀无辜的行为的不满乃至谴责。同样,在《蒋淑真刎颈鸳鸯会》(《警世通言》第三十八卷)中,蒋淑真几次与人有私后又几次嫁人之后,仍不

◎ (明) 冯梦龙. 喻世明言[M].第三十八卷《任孝子烈性为神》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 年版.第 1463 页.

改其淫乱习性,再嫁张二官人后,又与酒店主人朱秉中勾搭成奸,最后被丈夫发现后也是毫不手软,极其利落果决将她和奸夫杀害。"则见刀过处,一对人头落地,两腔鲜血冲天。"^①真真让两人做了一对"刎颈鸳鸯"。这种描写,也让人感到过分惨烈。

再如,《香菜根乔桩奸命妇》(《欢喜冤家》第四回)中的御史张英因妻子亡故,娶了莫监生之女莫氏。其后,莫氏因到寺庙游玩,被广东卖珠子客人丘继修因看中其美貌。外号"香菜根"的丘继修打听到张英离家上任后,便设计装扮成卖婆勾引莫氏,并获得成功。后来,当张英回家后发现床上的干唾后便开始怀疑,经婢女爱莲证实后,张英杀心顿起。这位为官者甚至连丫鬟也不放过,先把爱莲杀死,后来又设计让莫氏取酒,并趁势"把他两脚拿起,往楻内一推,须臾命尽。" "由此,我们也可见张英城府颇深、心狠手辣。同时,也感到莫氏虽然有过错,但也不应该遭此惨死。

在《聊斋志异》中,那些"淫妇"也是作者鞭挞讽刺的对象。小说作者们对她们也是深恶痛绝。因此她们的结局要么自己自尽而死,要么被丈夫杀死。即使丈夫没有杀死她们,她们也还是会遭到冥冥之中的报应。在《罗祖》一篇中,因罗三年不归,所以他的妻子与自己朋友李某通奸,罗因为仁慈,并没有杀死他们,所以成了佛。但是妻子与奸夫还是遭到了报应,他们最终也受到了官府所给的惩罚。

《醒世姻缘传》中晁源的小妾珍哥,不单是一个"淫妇"也是一个"毒妇"。 她原本出身娼妓家,自然尤好风月之事,正如她自己所言:"这伙人,我那一个 写不出他的行乐图来!十个人,我倒有十一个是和我相处过的……"[®]即使当后来 晁源花百两白银为她赎身、娶她为妾,珍哥儿仍是风流成性,毫无廉耻和道德。 不仅因其过度纵欲致使崩胎,婚后仍然和众多男性私通,毫无廉耻和道德。先是 通过诊病,和杨古月有染;后又和自己的家奴晁住暧昧;其后还和邻居禹明吾私 通;直到后来,当她把计氏逼迫的自杀后,下牢房里仍然和晁住、刑房张瑞风淫 乱。最后当事情败露后,她居然厚颜无耻的说:"这倒无伤。谁家娶娼的有不养

[®] (明) 冯梦龙. 警世通言[M]. 第三十八卷《蒋淑真刎颈鸳鸯会》,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6 年版,第 1438 页.

^② (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M].第四回《香菜根乔桩奸命妇》,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年版,第83页.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醒世姻缘传[M].第一回《晁大舍围场射猎,狐仙姑被箭伤生》,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134页.

汉的来?"^①如此淫乱,却振振有词为自己辩解。然而,作者安排给她的命运结局也是及其凄惨的。不但让她在监狱里呆了十几年,临死时还要让她受尽折磨,被打得皮开肉绽,鲜血直流,死的时候连个体面衣服都没有,衣不蔽体。如此,作者犹不解恨,在后世轮回中,又让她托生为狄希陈家的丫头,被童寄姐不停地侮辱虐待,最终不堪忍受,一尺白绫了结了性命。从她的最后结局来看,不禁让人感慨道一个人前世有多可恶,后世就有凄惨。如此,便陷入因果报应的怪圈之中。

从上述这些"淫妇"的最终命运走向不难看出,作者对她们多是强力的鞭挞和谴责,因此在结局设计上来说给予她们的往往是悲惨凄凉,有些"淫妇"的下场甚至惨不忍睹,让人唏嘘不已。这些描写,给当时的读者以复杂的阅读感受:一方面感到这些淫妇活该遭到报应,另一方面又觉得有些报应过于惨烈,而对于其中部分"淫而不毒"女性而言,来自于社会或男权的报复又有些过分。然而,就是这种复杂的阅读感受,恰恰证明了这些小说作品对通过对这些淫妇悲惨结局的描写,解剖了当时社会的五脏六腑。而这,也正是这些小说作品和其中人物形象之所以能够长期存在的理由和意义。

(二) 妒妇

在父权体系统治下的古代社会,男性具有绝对的话语权,而两性婚姻关系中"一夫多妻制"的建构也为一个男性可以迎娶多个妾室提供了更加合法化的依据。在这种婚姻体系下,当一个男子一旦娶妾室进门便为妻妾间相处埋下了危机。妻妾中若有一方因此产生嫉妒心理便会使得家庭不睦,即使表面相处和谐也难免因为丈夫的偏爱,财产的继承,子嗣的继任而暗潮汹涌。在这样的社会环境中,"妒妇"往往就应运而生。虽不如"淫妇"群体的庞大,但"妒妇"在明清小说中也是屡见不鲜,而她们中的大部分人最后也因为自己的"妒"而受到惩罚。作者一般对这类女性往往抱持着中和的态度,并不像对待"淫妇"那样极力的批判鞭挞。妒妇们在最后一般以"疗妒"成功摆脱嫉妒心从而使夫妻关系趋于缓和,以家庭生活平静而结束。当然,在一些小说中这种女性的命运往往和"淫妇"命运一样以死亡终结。但是相对于"淫妇"来说,这类女性结局并不是那么凄惨,作者往往对她们带着几分同情。如《醋葫芦》就写到成珪为治疗都氏的"妒"为她灌药,

[©] (清)西周生辑著. 袁士硕、邹宗良校注. 醒世姻缘传[M].第五十一回《程犯人釜鱼漏网,施囚妇狡兔投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14年版.第 2092 页.

凶悍奇妒的都氏,在经历继子都飙、女儿女婿的贪利无情后,几近病死,昏迷之中魂游地府,接受了阎王对她一生妒行的审判与惩罚,最后罚受极刑,打入十八层地狱。此时的都氏性格开始发生变化,举目无亲,身不由己,心下才后悔。其后带着《怕婆经》受过种种极刑,后抽去脊梁上的妒筋的都氏从阴间被放回,自此妒性全无,悔悟己过。复生后又接翠苔及其子回家,全家团圆。而《聊斋志异》的作者往往让悍妇吃过苦之后,改变成贤良型妇人,如果她们的悍妒恶行依旧不改,便会立即遭到报应。这些悍妻在超凡的外力的惩治下转好后,所呈现出"贤"的品格,与其之前的悍妒行为简直是天壤之别,让人难以置信。如《王大》中的赵氏妇、《珊瑚》中的臧姑,也在改造后收敛她们悍性,蒲松龄在对这些悍妒女性的改造上借助了强大的外界超自然力量,如尹氏、江城、李久常嫂、轰鹏云妻、杜小雷妻在外界的惩处下不得不悔改。除此之外,金氏、王天官女、沈氏、段氏这些妒妇也是最终改掉了其悍妒的行为,但与上述悍妇不同的是她们是因为受到一些贤妇的德行感化幡然悔悟改掉其身上的恶行。

虽然这些作者对待"妒妇"并不像"淫妇"那样欲除之而后快,极尽批判之词。但是不可否认的是,在对那些十分"妒毒"的恶妇,作者也是丝毫不心慈手软的,如像《马介甫》篇中尹氏再嫁之后遭遇到了暴夫,将她那些由她施加给别人的恶毒手段又通过自己的后夫施加在自己身上,真是因果轮回,报应不爽,而对其惩处手段也是十分残忍:

以屠刀孔其股,穿以毛鲠悬梁上,荷肉竟出。……屠既横暴,每醉归,则挞詈不情。^①

至此,尹氏才"始悟昔之施于人者,亦犹是也。"此外《阎王》中李久常嫂 阴谋残害小妾,在阴间地狱中被"手足钉扉上",以至于阳世中的她也不得不忍 受这份痛苦"臂生恶疽,不起者年余"《杜小雷》一篇中杜小雷的妻子也在惊吓 中化为猪,被邑令拉去当中游街严惩。此外,《醒世姻缘传》里的妒妇计氏最后 也落得个自杀身亡,而其中最为悍妒的薛素姐下场也是十分凄凉悲惨的,她先因 其肆虐猢狲的残暴行为而被抓猴子抓瞎眼睛,啃掉鼻子而致残,最后又被高僧念 咒而病死。

作者们对妒妇的惩处,虽然不像对待淫妇那样惨烈,但这些"区别对待"的

-

[®] (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 2),卷五《马介甫》,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年版,第 728-729 页.

描写,实际上反映的还是一个道德问题,改恶从善者得善终,过错严重者必须受到"即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惩处,而且是加倍惩处。这样写的目的,还是希望"妒妇"们能够改恶从善,做一个贤妻良母。当然,这一切都仍然是从大男子主义的立场出发的道德选择。

(三)毒妇

本文在前面的章节中对于"毒妇"已经做了一定的界定和分类。在明末清初 小说作品中对于其中第一类、亦即那些本身心肠就十分恶毒的妇人,小说作者一 般对于她们都是极度的批判,让她们最终也受到法律或者命运的惩罚,自食恶果。 如《醒世恒言》中的《两县令竞义婚孤女》一篇中的贾昌最终因为"恼恨老婆无 义,立誓不与他相处:另招一婢,生下两男。"再如《张廷秀逃生救父》中的毒 妇瑞英最后也无善报,即使是自杀而死也无人怜惜。还有《李玉英狱中讼冤》中, 受到焦氏百般折辱的玉英兄妹将自己所受冤情上书天子, 最终沉冤的雪, 焦氏和 其哥哥全部被处死。她自己尚在襁褓中的亲身儿子也受到牵连, 若非玉英善良求 情也难逃一死, 最终落得个终身不许袭职的下场。 焦氏为了毒害前夫的子女处心 积虑,最终落得如此结局,实在让人感慨万分。此外,上述《拍案惊奇》里《赵 六老甜犊丧残生, 张知县诛袅成铁案》篇中的虐待父母, 吝啬歹毒的殷氏和她的 丈夫也未落得好下场,她的丈夫被县令判死刑,即使殷氏有再多家产也是无计可 施,无路可走,无法救丈夫出来。最终也落得个染上瘟疫死亡的下场。在《聊斋 志异》的《杜小雷》篇中,杜小雷的妻子也是因其恶行被邑令"使游四门,以戒 众人。"《张诚》一篇中的牛氏最终也是早亡,《吕无病》中继室王氏最终也被孙 公子休掉。

由上述这些"毒妇"的命运结局,我们发现作者对待她们也是不留情面,毫不仁慈的。然而对另外一类"三姑六婆"这些挑拨离间,从中作梗破坏家庭社会和谐的"毒妇",作者的态度相对来说比较温和一些,一般持中立态度。她们结局也不像前一类女性那样惨烈。作者并没有让这些三姑六婆自此远离人群,不再祸害他人,只是对她们的行为进行贬低,劝解人们不要与这些人往来。对于她们,作者们更多地是带有一种鄙视轻蔑的态度,而并非欲除之而后快。这与当时人们所处的社会环境以及社会人士对待这些职业女性的态度是密不可分的。

元代学者陶宗仪在他的《南村缀耕录》一书就写道"(三姑六婆)盖与三刑

六害同也,人家有一于此而不致奸盗者,几稀矣;若能谨而远之,如避蛇蝎,庶 乎净斋之法。"可见人们对于三姑六婆的态度是敬而远之,恐避之不及。明清时 期,更是颁布了专门的法律来限制三姑六婆的行为。《大明律》就有规定凡是尼 姑、道姑一旦作奸犯科,要"各加凡奸罪二等"。并枷首一月。^①明清时期面对这 些尼姑、道姑行淫骗人之事,官府也是严厉打击,但是却并不能遏止"假尼行淫" 之事。所以文人士大夫往往是劝谏民间妇女不要与其来往。明末清初的学者陈确 在其《新妇谱补》中就将三姑六婆列为破环闺阁门风的重要危害, 尤其是尼姑, 他指出:"三姑六婆,必不可使入门,尤当痛绝尼人,虽有真修者,亦概绝之。 盖容一真尼而诸伪尼随之而入,不可却矣。此肃闺门第一要义也。"^②非但如此, 小说的作者也是也是对这些三姑六婆的行为持贬斥态度。《林兰香》第八回《全 司礼奏赦梦卿,茅指挥媒说宣爱》里也写道"俺家家法:三姑六婆不许进门。你 要说亲时,须令正道人来。"由此可见,不让这些三姑六婆登门,已经在当时的 知识分子间达成了共识, 甚至成为一些士大夫知识分子们的共同家庭观念。进而 言之,对"三姑六婆"中坏女人的结局的描写,小说作者一般都是秉持"远离垃 圾人"的原则。因为作者们知道,"三姑六婆"是一种社会中的常态事物,凭着 自己的一支笔是不可能让她们销声匿迹的,这与处罚非社会常态的"淫妇""妒 妇"不一样,必须依靠全社会的努力才能遏制这些另类女性。因而,在自己的能 力无法消灭这种邪恶力量的同时,只好告诫身边的人远离这些社会垃圾。

二、作者的创作心理

一种文学现象,在不同的读者、不同的阅读语境中会得出大相径庭乃至于截然相反的结论。那么,上述那些淫妇、妒妇、毒妇等另类女性形象的出现,体现了她们的作者的一些什么样的创作心理呢?我们又怎样解释这些另类女性的行为和心理对当时社会的"离心力"的叛逆呢?

从以上这些女性的最后命运走向可以看出,作者并不是想把她们塑造成反封 建反礼教先驱女性。诚然,在她们身上确实能够看见现代女性主义者所提倡的追 求平等独立,自由爱情等一些闪烁着现代女性价值的行为火花,但是这些行为依

_

[©]黄彰健. 明代律例汇编[M].卷 25《刑律八犯奸》,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83 年版,第 942 页.
[©](明)陈确《新妇谱补》,收于(清)虫天子编.中国香艳全书[M].第一册,北京:团结出版社,2005 年版,第 301 页.

然无法使她们背离传统,她们仍然脱离不了传统道德和法律的桎梏。而从她们的命运结局来看,也往往是"开头美好,结局潦倒",作者对这类女性往往是持反对态度"贬"大于"褒"。由此也可以见作者的价值趋向并不是想大力弘扬推崇这些"另类女性"的行为取向。作者们之所以极力铺张、大肆描写宣扬这些女性,除了上述所说的社会因素之外,也和创作主体的创作心理密不可分。作者矛盾复杂的心理、处境、经历、人生观、价值观和女性观都在其中推波助澜,不断地推动着小说情节的起伏和发展,也最终决定着这些女性的命运走向。通过对明末清初小说中的这些女性的探究以及对文本的深入阅读,笔者发现,作者之所以创作出这样一大批"另类女性",很有可能是出于一种文人的"补偿心理"。虽然在当时的社会环境中出现了悖离父权统治下的传统女性,但是创作者仍然想让这些女性回归传统。只因他们能力有限,无力改变,便只能借助小说来实现这种心理上的宣泄和满足。这一点,从创作者虽极尽铺张渲染描写"另类女性"的大胆行径但最终也是不免于流俗让她们受到礼教的制裁便可看出。

(一) 对传统和现实男女地位变化的矛盾心理宣泄

和诗词这种雅文学相比,小说在古代一直是本身就被视为不入流、难登大雅 之堂的文学,因此连带小说的创作者也受到牵连,为传统的文人士大夫所不齿。 从事小说创作的群体通常身份都是身份地位比较卑微,科举失意的一些文人。他 们中的大部分人都是利用小说来打发时间虽然也不乏一些为谋生计养家活口而 不得不写。那么,为什么在明末清初却出现了如此多的描写"另类女性"的世情 小说?通过对文本的仔细考证结合对当时文献的分析,我们发现这和作者的矛盾 复杂的宣泄心理是密不可分的。

从上述这些"另类女性"的最终结局来看,我们不难发现一个事实,这些女性的思想和行为前后往往存在着巨大的反差。这也从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作者的矛盾心理。作者一方面想把她们塑造成反叛的社会"另类",大肆宣扬她们令人瞠目结舌的过激行为,而另一方面从她们最终的结局来看却又无非是用因果轮回,伦理道德规范劝人弃恶扬善。这些所有的"另类女性"看似"另类"却终不免落于流俗,她们虽然高扬人性,大行其事,抑或罔顾礼法,最终依然在礼法规定的范围中。由此也可以见作者的价值趋向并不是想大力弘扬推崇这些"另类女性"的行为取向,他们并不是让这些女性充当反礼教的先驱者。创作者写了一些比较

"出格"的女性,看似是在张扬"女尊男卑"实则仍是在宣扬"男尊女卑"维护封建男权制。这些女性最后或痛改前非变成合乎传统道德倡导的传统女性,如"妒妇""淫妇";或面临恶报,走向命运的轮回亦或遭受道德的谴责、法律制裁,如"恶妇"、"毒妇"。

无论上述哪一种结局都反映出小说背后的创作者依然是传统的文人,他们从根本上仍然是在弘扬传统儒家所倡导的"男尊女卑"价值观。这也是因为明清小说写作者大都为男性知识分子,他们当时所处的社会正是当时古代最为矛盾复杂的时期,他们在思想上深受儒家思想的影响,所以依然停留于传统文化赋予他们的价值观中。因而在对待男女关系以及婚姻问题上他们依旧坚守着"男尊女卑"的思想,认为"女子无才便是德"。诚如学者常建华在《婚姻内外的古代女性》一书中所指出的那样"礼法倡导的夫尊妻卑,夫为妻纲的夫妻关系准则,对古代夫妻家庭生活影响很大,体现了夫妻关系的基本倾向。"^①所以,即使明清小说中出现了像潘金莲这样让人侧目的集"淫"、"妒"、"毒"为一体的大胆女性,在用尽了各种手段争宠,甚至不惜害人后也最终是被赶出西门家流落街头,依然摆脱不传统的桎梏。其后的一些"淫妇"、"妒妇""毒妇"更是如此,笔者在上一节已经对她们的结局做了分析在这里就不一一论述。既然这些"另类女性"最终也免不了受到封建等级礼法的束缚,那么为什么作者还要在小说中对她们的叛逆行为极尽铺陈夸张渲染,大肆宣扬呢?无疑,这和当时的社会现象和新的价值观念是不可分割的。

明末清初,由于资本主义萌芽的出现使整个社会结构发生了深刻的变化。而这种商业资本所萌发的新的开放的价值观无疑已经对社会知识分子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在这种影响除了出现了像王夫之、顾炎武、黄宗羲这样的思想家之外,更为直接的就是对许多下层文士的影响。所以当他们通过小说来表达自己对社会人生的看法时,这种影响自然而然就流露在人物的行为举止上了。在这种新的开放的价值观的影响下,传统的礼教尊卑价值受到了极大的挑战。尤其在统治者的自身的纵欲行为推动下,社会上行下效,"存天理、灭人欲"已经成为一句空话。社会淫乱风气大盛,更多的女性也纷纷要求解放天性,传统的"男尊女卑"也局部地颠倒为"女尊男卑"。虽然很多文人不能忍受这种混乱的伦理秩序,但是他

_

[®]常建华.婚姻内外的古代女性[M].北京:中华书局 2006 年版,第 90 页.

们却往往无能为力,只能借助小说来发泄自己的这种矛盾心理。于是很多的文人在自己的作品里就对这种这种乱象进行了大量的描述,塑造了大量的"淫妇"、"妒妇"、"毒妇"。作者通过极夸张的语言,刻画了这些女性的言行举止。体现了礼法不存,人欲横流,以及尊卑颠倒的夫妻关系。如上述所提的"三言""二拍"中的李莺莺、蒋淑真、周胜仙、姚滴珠;《欢喜冤家》中的花二娘,《姑妄言》中的火氏;《醋葫芦》中的成珪与都氏,《醒世姻缘传》的薛素姐与狄希陈,以及《聊斋志异》中的金氏,王氏,尹氏等一系列的妇人和自己的丈夫。

虽然作者极力的渲染这些女性的淫荡、悍妒以及歹毒行为,但是对她们懦弱的丈夫也不乏批判嘲讽,从许多地方也可见作者对他们并不乏同情心。这种矛盾心理的宣泄在作品中的体现就是作者所描写的女性形象的进步性与这些女性最终无法摆脱"因果报应"的轮回误区的高度结合。

(二) 男权中心思想的限制

尽管小说中的这些女性极力想要突破社会礼法的桎梏去寻找自我存在的价 值,但是从结局来看他们无一例外不是封建礼法的被害者和实践者。作者也并不 是要极力宣扬她们身上的自主意识,这与作者深受男权中心思想的影响是密不可 分的,在这样的"大男子主义"的影响下,作者必然要让这些女性对自己的叛逆 行为"自食恶果"。而这从作者在写这些"另类女性"时总不免写一些贤妻来作 为陪衬也能看出。《金瓶梅》中虽然极力刻画了潘金莲、李瓶儿、庞春梅等众多 的的"淫毒妇",但是也塑造了一个如吴月娘这样的贤妻。其后的明清小说更是 如此,如《金玉奴棒打薄情郎》(《喻世明言》)中,莫稽的妻子玉奴并不嫌弃丈 夫的贫穷反而自己出资给丈夫买书,劝谏丈夫奋发向上,所以最后莫稽才能及第 做官。《李克让竟达空函,刘元普双生贵子》(《初刻拍案惊奇》)中,刘元普的继 室王氏因丈夫年六十仍无子,便一直规劝丈夫去纳妾,丈夫不同意她便自己私下 托媒婆为丈夫选好女子为妾。此外,《聊斋志异》中的《乔女》就赞美了乔女"一 女不侍二夫"坚贞守节的高尚品行。《仇大娘》中的姜氏,《林氏》戚安期妻子林 氏都是十分贤良的妇人:即使如《醒世姻缘传》的薛素姐这样泼辣狠毒的"妒毒 妇"也有一个贤良淑德的母亲薛婆子:而《林兰香》中更是极力宣扬了像梦燕卿 这样作者理想贤惠的女性。

此外,在小说中,凡是上文提及的这些贤慧女性大都得到了好报。《金瓶梅》

中的吴月娘是寿终正寝,衣食无忧过完了后半生。金玉奴虽然因莫稽薄情被抛,最后二人也和好如初。林氏的丈夫也改掉放荡狎妓的习性,从此对她心生敬重,刘元普的夫人王氏年逾五十也生了一子。这些也都是她们善报的结果。但是从作者对这些贤惠女性的结局设置也可发现,小说创作者在潜意识中仍是在传统儒家观念下看待男女关系,之所以让这些女性"善有善报",其实质仍是在继续提倡女性在家庭中就是要"相夫教子",从本质上说仍然渗透着"男尊女卑"和"男权本位"的思想。

第四章 明末清初小说另类女性形象的影响

明朝中后期,随着统治集团的日益腐朽,社会也发生了一些急剧性的变革,封建统治者荒淫无道,宫廷之内淫风盛行进而弥漫整个社会;经济上,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商人的地位日益提高,对于金钱的追逐已经成为社会的流行风气;文化方面,知识分子对于下层平民也给予了更多的关注,因此在文学创作中对于中下层平民的描写也大量增加。此外,因文学本身的发展,小说也日渐成为人们精神娱乐必不可少的消费品。所有的这些都使得明清世情小说大量流行,在这样的情况下明末清初小说作品所塑造的一批"另类"女性群体就具有了十分鲜明的时代特征。她们在明清小说中的批量出现无论是对当时还是后来的社会生活和文学创作都产生了广泛而又深刻的影响。

一、冲击了传统的价值观念

"一阴一阳谓之道"[®],男女结合组成一个家庭是构成社会的基本组织单位,家庭作为古代宗法社会的承载体,是为人伦之始。而一个温柔贤惠的妻子更是家庭稳定和谐的支柱。于是古人有言"娶妻贵德",娶一房贤德妻室乃为千百年来男性始终如一的家庭理想。唯有妇顺妇德,家庭才有望和谐发达。一个贤德妻子的正面形象,除了敬重丈夫、孝敬公婆之外,如在《礼记》、《女诫》、《闺训》等书中频繁出现训诫规范妇女言行的准则:贞洁、温顺、贤淑、不善妒、容夫纳妾、忍让、识大体等。而至明中叶以后,逐渐变化的时代,使得人们的社会生活和两性关系的架构逐渐改变,庇护男性几千年的男权胞衣将被撕破,传统纲常秩序风雨飘摇。在男权思想统治下的中国传统社会对于女性的价值一直处于否定贬低的状态,在封建社会的大多数男子眼里女子就应该严格恪守着"在家从父,出嫁从夫,父子从子"秩序规范。而在宗法制下,父系社会基于男子传宗接代,"盗不过五女之门"[®]的考量,形成了重男轻女的价值体系。

在这样的社会价值体系下,对女性的素质要求也相对较低,她们需要承担得 更多的是作为家庭主妇的职能。回顾中国古代学术史,不难发现,虽然一些文学 作品不乏对女性的宣扬与描写,但是相对于男性来说,女性通常是处于从属和陪

[®] (清) 阮元.十三经注疏[M]<周易・系辞上>,中华书局 1980 年版,第 78 页.

② (北齐)严之推著,王立器集解,严氏家训[M].卷一<治家第五>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第51页.

衬地位的。因此, 有关女性的描写更多的是一些流于外貌的肤浅描墓, 真正从女 性生活和自身价值的深入探究的文学作品却寥寥可数。即便从那些为数不多保存 下来的作品来看, 也不外乎是男权统治下社会对女性的种种束缚和规范。即使出 现了大量出现相关女性及其婚姻生活的描写也依然是在奉行"礼教大防""三从 四德"的体系下,极力弘扬那些的恪守礼教传统的贤良淑德女性。从《诗经》开 始,有关女性以及女性婚恋的描写一直是文学作品的重要主题,但是这些作品中 所描写的女性大部分也都是为传统社会所推崇的女性。她们活动宥于闺帷之内, 严守礼法道德,对于她们个体形象的的具体描写也仅局限于外貌而较少涉及性格 思想层面。西汉的刘向更是为古代的妇女专门做传记成《列女传》一书,全书共 分7卷、每卷记15人,共计105人,书中将所记妇女分为7类,分别为:母仪、 贤明、个智、贞顺、节义、辨通、以及孽嬖,且每写一人,后面都附有"颂", 用来对人物进行赞扬评价。由此可见传统社会对于女性的基本要求都是想将女性 培养成贤良淑德的类型,因此,那些不符合他们审美的女性往往就会成为被批斗 的群体对象从而被整个社会所排斥唾弃。尤其是宋明理学成为官方正统思想后。 "存天理,灭人欲",更是将女性推向了道德绑架的深渊。"饿死事小,失节事 大",在这种标榜贞洁烈妇的社会思潮的影响之下,一些女性不惜牺牲自己的性 命也要保全名节,明清小说许多作品对这类女性也都给予了高度的评价和赞扬。

在这种情况下,这些"另类女性"的大量出现,便极大的冲击了人们的视觉感官。她们的大胆暴露,离经叛道,甚至于蛇蝎恶毒,种种所作所为,使人们对于女性的认识不再简单地停留在传统固定的思维模式中。此类女性的出现,让人们意识到了女性不再单一是男性的传声筒,她们也有欲望渴求,也有为自己生存争取更多的话语的权利。她们也并不总是唯父亲、丈夫乃至儿子之命是从,她们也可以让丈夫听自己的话,成为丈夫的"天",甚至在他们达不到自己的要求和期望时,女方还可以对他们随意打骂。可以说,这些另类女性的出现,不但从行为上冲击了传统家庭的价值观,更从一定层面上对男性的心理产生了复杂而深远的影响。

二、影响了人们的日常生活

传统文学中所塑造的"大家闺秀""才子佳人"形象中的女性与人们的日常

生活通常都有一定的距离,尤其是对下层平民百姓来说,对这些人物群体从心理层面感受来说都十分遥远,更不用说与他们的日常生活挂钩。这是因为传统社会中,非常讲究内外之别,而内外之别当然就是男女之别,而且这是传统家庭赖以平和发展的"雷池"和生命线。处于统治地位的儒家伦理思想,就对理想的男女两性关系进行了清晰的定位,即"男外女内"、"男女有别",这种观念在《周易》中早已存在。如《易经•家人卦》之《彖辞》曰:"女正位乎内,男正位乎外。男女正,天地之大义也。"。此外,《礼记》里也记载了当时社会对于女性的各种要求。《礼记•内则》有言:"男子居外。女子居内","男不入,女不出"。,"男不言内,女不言外"。这种观念不仅规定了古代女性的生活空间,而且也将"男女大防"——男人与女人的活动范围进行了清楚的划界。相对于传统大户人家而言,深宅大院兼且门禁森严,尤其是女眷起居的闺阁,外人是难以一探究竟的。但是,在上述明末清初小说中,我们通过这些"另类女性"、尤其是"三姑六婆"的视角,看到了这些深居闺阁,藏在深宅大院下的一群独特女性群体。

通过小说的描写,读者可以看出那些能够进入深闺大院的男性,只有看病诊疗的医生,而且即使是名正言顺前来看诊的医生,都还是重重防备。这种男女之防的回避原则,放到大家闺秀的身上就更加戒备森严程度。另一方面,同样是基于"内外防闲",外界既难以进入深宅大院的同时,这些大家闺秀也很难出门接触外界,只有极少数的宗教活动才能给她们提供出门透气的机会,短暂打破终年关闭在家的沉闷。可见,在这种强大的禁制之下,对于女性而言,由深闺跨界出轨的机会少之又少,妇女的生活极少有变化的刺激。这么一来外来者就成为最受欢迎的调剂品,由外来的妇女进入闺中,为幽居深宅大院的女眷带来新鲜空气。当然并不是没有性别上的男女之防,外来的女性就可以自由出入,有机会能进入深闺的只限定在某些特殊身份的妇女。所以在这样的情况下,"三姑六婆"自然而然就成为其中最合法的群体。所以,她们往往凭借着自己的合法身份进入深帏中去接触这些闺阁小姐,经常引诱一些未出阁女性和良家妇女走上"非法"道路,

_

[®] 陈鼓应,赵建伟.周易今注今译[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年版.第 335 页.

② (汉)郑玄注,(唐)陆德明音义. 附释音礼记注疏[M].卷二十八,《四部备要》本,北京:中华书局,1989 年版,第 337 页上.

^{® (}汉)郑玄注, (唐)陆德明音义. 附释音礼记注疏[M].卷二十八,《四部备要》本,北京:中华书局,1989 年版, 第 338 页下.

关于这一点,笔者在前边的章节中已经有所涉及,此不赘言。由此可见,这些"三姑六婆"对于人们、尤其是富贵人家的家庭生活的影响不可谓不深,而且多是负面影响。正因如此,传统的世家大族一般都明令不准三姑六婆入内。但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她们拉近了深闺女性群体和社会上人们的距离,增加了社会中人、尤其是下层民众对闺阁女性的了解,这似乎又成为一件意味深长的事情。更有甚者,通过阅读明末清初这些反映另类女性的小说作品,能够让读者更加全面、深入、具体地了解和透视各阶层女性的内心世界,这又应该说是一种小说史的进步。

三、丰富了文学作品中的女性形象

在男权统治下的中国古代社会,传统的文学作品对于女性的描写相对于男性来说本就寥寥无几,即使有一些女性也是符合男性理想的女性形象。所以从《诗经》开始关于女性的描写多是停留在那些有些姣好面容和高尚品行的女性的赞美上。《诗经•国风》第一篇就是《关雎》对那些美丽女性的体态描写,"关关雎鸠,在河之洲。窈窕淑女,君子好逑。" ⑥从这里就可以看出古人所欣赏的女性类型,她们在女性的审美上多是停留在"淑女"的层面。其后更是对这种女性做了更加细致形象的描写。《卫风•硕人》里"手如柔荑,肤如凝脂,领如蝤蛴,齿如瓠犀" ®更是将古代男性所欣赏的女性的身体各个部位的美用形象的比喻描绘出来。而"巧笑倩兮,美女盼兮" ®更是成为美女最生动的代名词。而在其后东汉"乐府双璧"中的《木兰辞》中虽然塑造了一个独特的能文能武的花木兰的形象,但后边也是不可缺少的对她归家后的恢复女子身份的小女儿姿态做了细致的描写:"当窗理云鬓,对镜贴花黄"。而《孔雀东南飞》里更是对于刘兰芝这种"十三能织素,十四学裁衣"的女性大加赞赏。

除了上述作品对于传统妇女的描写记录,其他作品中对于历代才貌突出,性格鲜明的女性也早已有许多生动的描写,如卓文君、谢道韫、唐代传奇小说中的侠女等等。从上述作品所描写的女性来看,诚然,有的女性也在一定程度上冲破了传统伦理,具有鲜明的个性特征,如卓文君在未经父亲同意便与司马相如私奔,而他们的故事甚至成为后来才子佳人小说的原型,以至于到后来进一步发展演化

[®] 程俊英撰. 诗经译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版,第 3 页.

[®] 程俊英撰. 诗经译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版,第 59 页.

[®] 程俊英撰. 诗经译注[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 年版,第 59 页.

为中国古代爱情戏剧巅峰《西厢记》中崔莺莺这一经典形象。卓文君因此也成为了历史上首个"才子佳人"中的"佳人",但大部分女性仍然是封建男权社会的附庸者。并且,即使如同卓文君这样大胆的冲破闺阁束缚的女性也仍然有一定的局限性。当她与司马相如成婚后依然摆脱不了传统男性变心纳妾的窠臼,也只得用自己的才智来拯救自己的婚姻,因为她的这种行为是根本不被封建礼法所承认,自然也不被社会保护。而且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卓文君的行为,我们或许可以理解为什么她会"夜奔相如"。首先,她并不是生于官宦贵族家庭,《史记》记载她的父亲卓王孙是"临邛富人"而并不是"贵人","富"和"贵"并不是同一个概念,"富"只能说明卓王孙家里很有钱,而并非高官贵族,那么他对于女儿卓文君的管教估计也远不如上层贵族社会对深闺女子的管教那么严格,实际上,真正的大家闺秀都是上层贵族家庭出身,同时她们的家教也十分严厉,而从卓文君新寡后因司马相如一曲《凤求凰》便于其夜奔行为便可以看出她并非传统礼教所真正推崇的女性。《诗经•氓》中的女性不幸的婚姻遭遇虽然令人极为同情,但是从另一方面也可以看出女性一旦出嫁,唯一的幸福依靠便是男性的爱。如果她的丈夫一旦变心,那么这个女子注定要在婚姻中遭到被冷落的打击、甚至被抛弃的伤害。

其后的文学作品基本上都是沿着这种惯性延展,虽然其中也出现了一些令人 赞叹的女性,但大都是温婉贤良的大家闺秀。即使是"才子佳人"小说中的佳人, 也仍然不免落入俗套。这些作品所描写的女性依旧没有脱离传统的窠臼,正如曹 雪芹所批判的才子佳人小说模式"满纸的潘安子建,西子文君"。

随着世情小说的大量出现,小说中所描写的独特的"另类"女性群体也极大地颠覆了人们对于传统社会女性的认识。这些女性从封闭幽深的闺帷中正式走进人们的视野,她们大胆地突破封建社会的牢笼桎梏,从家庭到社会扮演者与以往完全不同的角色。她们敢于挑战传统的"三从四德"、"男尊女卑"的观念,将自己独立于家庭和男性之外,高扬自我意识。这些"另类"女性的大量出现使得女性的类型更加多样化,也让她们的形象更加立体化、形象化,而不再是千篇一律的扁平人物,这也为后来小说创作中女性形象的刻画提供了更加广泛的参考素材。直到《红楼梦》,更是将这些女性的特征淋漓尽致地体现在不同的人物身上,"淫妇"如尤二姐,尤三姐,"毒妇"如赵姨娘,而马道婆也更加成为继王婆之后的三姑六婆的另一代表人物。这些人物虽小,她们也远远比不上"金陵十二钗"

那样光彩照人,但却也成为小说人物画廊中不可缺少的一群。正是因为她们的存在,才让多少年来的读者看到如此丰富多彩的女性群体!

结语

明末清初小说所描写的一批"另类"女性具有十分明显的时代特征,她们敢于突破传统的桎梏,大胆的表现自我,高扬"平等"的思想,敢于去追求自我价值,注重于自身的享乐,冲破封建伦理规范。与传统女性相比,她们更具有自由独立的色彩。其中一些女性行为,甚至更加大胆地、毫不掩饰地体现对于人性欲望的渴望,赤裸裸的追求性满足。然而,这些小说作品在描写她们维护自身权益的同时,也充分表明她们各自思想性格的缺陷。整体而言,她们在追求自己的权益的同时,却又有意无意地损害着他人的权益。不管是对于金钱的追求还是性欲满足的渴求,这些女性的行为对于其家庭乃至整个社会都造成了严重的危害。这些"淫妇""妒妇""毒妇",通常搞得家庭斗争不断,夫妻生活不和谐。她们不惜在同性之间进行倾轧、迫害,让整个家族分崩离析,甚至后继无人。所以她们中的大部分人最终必然落得惨烈的结局。

通过这些"另类"女性的行为,我们对作者的创作心理和当时的时代风气也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和把握,进而意识到这些女性的对时代的冲越性和思想的局限性。同时,我们还意识到,这些另类女性的大量出现,也大大丰富中国古代文学作品中的人物画廊,进而对我们认识当时的社会意识形态和人们的生活状况具有很大的参考价值。更重要的一点,这些形象的出现,对中国古代文学史、小说史的向前发展都产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

由于笔者能力有限,对于一些相关资料的收集还不充分,加之时间有限,许多资料不易查出,因此在撰写的过程中难免出现错误,尤其是对有关女性形象的研究只是浮光掠影,远远谈不上深入细致,这些,也是笔者在今后的学习研究中需要加倍注意和努力改进的。

参考文献

一、专著:

- [1](明)西湖伏雌教主.醋葫芦[M].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1992.
- [2] 梼杌闲评. 刘文忠校点[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83.
- [3](明) 冯梦龙. 全像古今小说[M], 福州: 福建人民出版社, 1980.
- [4](明) 冯梦龙. 警世通言[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 [5](明)冯梦龙. 醒世恒言[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6.
- [6](明)凌濛初著;陈迩冬、郭隽杰校注.拍案惊奇.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1.
- [7](明)凌濛初著;陈迩冬、郭隽杰校注.二刻拍案惊奇[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6.
 - [8](明)金木散人. 鼓掌绝尘[M].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5.
 - [9] (明) 陆人龙著; 覃君点校. 型世言. 北京: 中华书局, 1993.
 - [10](明)天然痴叟. 石点头[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57.
- [11](清)周清源著;刘耀林,徐元校注.西湖二集[M].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1981.
- [12](清)徐震等原著;丁炳麟等校点.珍珠舶等四种[M].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3.
- [13](明)西湖渔隐主人编;周有德等校点.欢喜冤家[M].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9.
 - [14](清)华阳散人, 鸳鸯针[M].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5.
 - [15](清)东鲁古狂生.醉醒石[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
- [16](清)蒲松龄著;张友鹤辑校.聊斋志异会校会注会评本[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
- [17](清)青心才子编次;李致忠校点. 金云翘传[M].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1983.
- [18](清)株林野史. 痴道人编辑; 吴凤祥点校. 株林野史[M].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 1993.
 - [19](清)丁耀亢著;陆合、星月校点,金瓶梅续书三种[M].济南:齐鲁书社,1988.
 - [20](清)曹去晶, 姑妄言[M],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1999.
 - [21](清)西周生撰:黄肃秋校注.醒世姻缘传[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

- [22](清)随缘下士编辑;丁值元校点. 林兰香[M]. 沈阳:春风文艺出版社, 1985.
- [23] 吴秀华. 明末清初小说戏曲中的女性形象研究[M]. 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 2002.
 - [24]梁晓萍. 明清家族小说的文化与叙事[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8.
- [25]马克梦. 吝音鬼、泼妇、一夫多妻者——十八世纪中国小说中的性与男女关系[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1.
- [26](美)高彦颐著,李志生译. 闺塾师——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M]. 南京: 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 [27](美)艾美兰著,罗琳译.竞争的话语一明清小说的正统性、本真性及所生成之意义[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5.
 - [28]赵东玉,李健胜.中国历代妇女生活掠影[M]. 沈阳:沈阳出版社, 2003.
 - [29]王立. 中国文学主题学[M].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 1995.
 - [30](汉)司马迁. 史记[M]. 北京:中华书局, 1972.
 - [31]梁乙真. 中国妇女文学史纲[M]. 上海: 上海书店, 1990.
 - [32] 吴圣昔. 明清小说与中国文化[M].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 1991.
 - [33] 周建渝. 才子佳人小说研究[M]. 台北: 台北文史哲出版社, 1998.
 - [34] 刘慧英. 走出男权传统的藩篱[M]. 上海: 三联书店, 1995.
 - [35]程国赋. 唐五代小说的文化阐释[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2.
 - [36]杜贵晨. "三"与〈三国演义〉[M]. 北京:中国文联出版社, 1999.
 - [37] 商传. 中华文化通志•明代•文化志[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98.
 - [38]陈东原. 中国妇女生活史[M]. 上海: 上海书店, 1984.
- [39] WU Yenna. The Chinese virago: a literary theme[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二、期刊论文:

- [1]张德英. 稳婆[J]. 文史知识, 2003(3).
- [2]李剑国. 巫的"见鬼术"[J]. 文史知识, 2006(6).
- [3] 石琳. 近十年明末清初"妒妇"题材小说研究综述[J]. 苏州教育学院学报, 2012(10).
- [4]吴秀华, 尹楚彬. 论明末清初的"妒风"及"妒妇"形象[J]. 中国文学研究, 2002(3).
 - [5]刘金荣.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妒妇"泼悍的原因分析[J]. 九江学院学报,

- 2009(1).
- [6]朱仰东,李建霞.明清"妒妇"小说作家心态论析[J].伊犁师范学院学报 2008(2).
- [7]钟晓华. 寻找失落的世界——从《醋葫芦》看"妒妇"人格生成及明清"疗妒"类型叙述的文化心态[J]. 中国文学研究, 2002(1).
- [8] 郑红翠.《醋葫芦》游冥情节与明清"妒妇题材"小说的疗妒手段[J]. 北方论从, 2009(2):34-37.
- [9]刘金荣.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妒妇泼悍的原因分析[J]. 九江学院学报. 2009(1).
- [10]彭体春. 明末清初小说悍妻主题表征的身体叙述语法[J]. 重庆科技学院学报. 2009(6).
- [11]杜景华.《聊斋志异》与《红楼梦》——兼论《聊斋志异》中的女性描写[J]. 蒲松林研究, 1994(2).
- [12] 刘长. 论《聊斋》中非现实因素的妇女形象[J]. 云南师范大学学报,1988(2): 70-75.
- [13] 周晓京. 试论《聊斋志异》中的异类女性美[J]. 贵州大学学报,1991(2):101-105.
 - [14] 周志艳.《聊斋志异》中女性形象及其价值[J]. 榆林学院学报, 2012(9).
 - [15] 薛彩玲. 浅谈《聊斋志异》的妇女观. [J]. 甘肃教育学院学报, 1998(2)
 - [16]刘秀娟. 明清才子佳人小说中女性形象的新变姻. [J]西江月, 2013(1).
 - [17] 王梦琪. 论元杂剧中的道姑形象[J]. 德州学院学报, 2012(10).
- [18] 傅湘龙. 论明末清初类书、丛书编刊胜景图中的女性著述汇辑[J]. 北京大学中国古文献研究中心集刊, 2013(1).
- [19]宋瑞彩. 一种悬浮的生存状态——明末清初佳人形象的小说史定位[J]. 厦门教育学院学报, 2006(6).
 - [20]朱小利. 试论小说《林兰香》的感伤色彩[J]. 宿州学院学报, 2007(4).
- [21]纪德君. 明末清初小说戏曲中佳人形象的文化解读[J]. 明清小说研究, 2003(1).
- [22] 冯婷婷. 从《醒世姻缘传》海会的人生观看明末清初女性的处境[J]. 北方文学, 2016(6).
 - [23]李启迪. 浅谈元杂剧中道姑形象的世俗化[J]. 文艺生活, 2012(4).

[24]王建科. 试论僧尼道姑情爱在中晚明戏曲小说中的文学表现[J]. 渭南师范学院学报, 2003(1).

三、学位论文:

- [1]陈士珍.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妒妇形象及其对家庭的影响[D]. 保定:河北师范大学文学院, 2010.
- [2]冯月娟. 明末清初笔记小说中的妒妻悍妇[D]. 厦门: 厦门大学人文学学院, 2007.
- [3] 张晓晓. 明末清初小说中的"妒妇"形象研究[D]. 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文学院, 2010.
- [4]王英. 谈明清小说中悍妇形象及其文化含蕴[D]. 武汉:中南民族大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院, 2008.

附录1攻读硕士学位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

《女性的"解语花"——鲁智深的一个侧面》,发表于《水浒争鸣》第十八辑,中州古籍出版社,2020.07.

致谢

岁月如歌,转眼间三年的研究生生活就要结束了,青春真的是一部太仓促的书。回忆起来在湖北师范大学读书求学的时光,正如林徽因所说的"旬日里来去,日子都是可以歌唱的旧事"。在这里的生活的一千多个日子都让人充满了眷恋与感激,每当想到在这里相遇相知的老师和同学们,心中都是敬意与温情!

首先,我要感谢我湖北师范大学的开放包容,让我成为这个大家庭的一份子。在这里我要特别感谢蔡凌师姐,谢谢师姐的邀请信开启了我在湖北师范大学的求学之旅。感谢文学院和研究生院各位在学习和生活中给我们提供的各种帮助和服务,幸苦你们了。感谢景遐东老师、石麟老师、胡淑芳老师、刘桂华老师等古代文学专业的老师们,感谢你们让我成为了加入古代文学的大家庭并成为其中的一份子,也感谢你们在论文中期审核时给我提出的各种宝贵意见,其中景老师提出的让我厘清论文中涉及的相关逻辑概念,胡淑芳老师提出的让对"另类女性"进行严格的界定和分类,都让我更加认识到对自己论文方面的诸多问题,也让我在撰写论文时更加得心应手,于我深有裨益,真挚的谢谢你们。

其次,最要感谢的是我的导师——石麟老师。犹记得三年前刚到这个学校时,石老师您给我们上的第一堂课,虽然当时具体讲的什么细节已经随着时间的流逝模糊不清了,但是却仍然清楚的记得当时自己满心抑制不住敬佩之情,后来当您每每讲到三国、水浒、西游等小说的精彩故事时,我在心里其实忍不住想给老师您拿一块说书人的醒木递给您,为您拍案喝彩!老师在学术研究上也是孜孜不倦,认真负责。从毕业论文的选题到论文的修改,老师都极其严谨,一丝不苟,大到文献的引用出处、病句的修改小到标点符号,一字一句都认真仔细修改批注,为我论文的撰写费心劳力,并且给我提供了大量的论文相关资料,让我的论文也更加充实,在这里真心的说一句:老师,您辛苦了。此外,我还要特别感谢师母不顾风雨,为我送文献资料,辛苦师母您!生活中老师更像是亲人一般对学生的体贴关怀,每次去老师家师母总是热情招待,嘘寒问暖,依稀记得一次临走之前师母塞给我的几块糖果,现在追忆起来,心中也满是温暖和感动!老师的人品和学问令人"高山仰止"、"心向往之",能够有缘成为石老师的学生,让我时常感怀于心!

最后,我要感谢我善良可爱的朋友们对我的帮助。感谢宿舍张婷大姐姐和李艳小仙女在学习和生活中给我的各种帮助,点点滴滴,汇聚于心。是你们在我遇到挫折时开导我,劝解我,让我在这里的生活变得明媚灿烂,能够遇到你们,何其有幸。感谢严丽定师兄虽然相隔千里,依然不忘关心师妹们的学习成长,感谢师兄的教诲和关心!也感谢涂星、陈红艳、刘媛、许琦师姐们的对我论文的提点与帮助,感谢我的同门笑语、文芳对我的学习和生活的关心,能够和你们同门,是我的荣幸,谢谢你们!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三年的珍贵时光在这里即将画上一个句号,心中除了不舍更多的是感激,感谢在这里遇到的所有老师、朋友,缘分让我们在这里相遇,因为你们让我在湖师的三年色彩斑斓。毕业既是校园求学的终点同时又是开始社会学习的起点,学海无涯,惟勤是岸!